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08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韩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红亮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银星能源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宁夏能源/控股股东	指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MW	指	功率的计量单位，1MW（兆瓦）=1,000 千瓦
GW	指	功率的计量单位，1GW(吉瓦)=1,000MW（兆瓦）
KV	指	电压计量单位，1KV（千伏）=1,000 伏特
银星能源装备	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装备工程分公司
银星能源风机	指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宁夏银仪风电	指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银星能源阿拉善风电	指	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丰晟能源	指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中卫寺口光伏	指	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卫分公司
陕西西夏能源	指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银星能源组件	指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宁夏天净神州	指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西部电子商务	指	西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宁夏宁电物流	指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银川投资	指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多晶硅公司	指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定边能源公司	指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银星能源	股票代码	00086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星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 Xia Yin Xing Ener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in Xing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韩靖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朝阳街 67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黄河东路 620 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网址	https://yxny.chinalco.com.cn/		
电子信箱	nxyxnydb@chalco.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正科	杨建峰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 166 号
电话	0951-8887882	0951-8887899
传真	0951-8887893	0951-8887893
电子信箱	lzklmt@126.com	tombeyond@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证券法律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000228281734A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 1998-2011 年，主营业务自动化仪表。 2. 2012 至今，主营新能源发电、新能源装备工程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 2006 年，公司控股股东由吴忠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

	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 2. 2013 年，控股股东由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中铝宁夏能源有限公司。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毕玮多 陈颖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163,331,427.54	1,359,465,843.38	-14.43%	1,201,865,88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878,976.76	93,596,798.59	34.49%	34,300,76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0,707,722.87	88,564,268.18	25.00%	18,964,43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6,887,865.77	1,726,257,959.61	-77.59%	556,561,981.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3	0.1326	34.46%	0.04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83	0.1326	34.46%	0.04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3.46%	1.01%	1.30%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7,551,221,245.17	7,436,186,032.97	1.55%	8,933,984,59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78,302,845.18	2,752,339,011.45	4.58%	2,655,899,641.6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3,978,606.10	271,037,523.72	320,762,171.49	287,553,12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98,330.53	45,443,014.65	57,794,041.58	-2,756,41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213,052.18	43,325,873.18	56,003,943.96	-12,835,14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36,936.85	93,023,901.14	115,817,052.61	97,709,975.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3,293.11	-6,384,740.51	-336,21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74,843.86	10,106,504.95	13,365,616.84	
债务重组损益	1,338,498.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841,506.04	3,222,087.55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		767,743.61	90,566.04	

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0,502.40	-1,323,090.25	-1,903,979.15	
以受让股权冲销债权的收益			2,862,139.05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3,553,807.0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02,380.53	748,092.93	2,189,048.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42,581.08	607,882.01	106,554.74	
合计	15,171,253.89	5,032,530.41	15,336,332.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所处行业为新能源发电行业，随着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要求，2030 年我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的消费比重将达到 25%左右，风电和光伏发电的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2060 年我国可再生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75%左右，风电和光伏的发电装机将达到 60-80 亿千瓦，新能源发电存在着巨大的发展空间，国家新能源产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十四五”期间，公司将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相关政策大力发展新能源发电业务，重点开展集中式光伏项目和老旧风电场的等容更新及扩容工作，不断增加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021 年 8 月宁夏自治区发改委印发《关于开展宁夏老旧风电场“以大代小”更新试点的通知》宁发改能源（发展）（2021）601 号文件，要求各风电企业开展老旧风电场更新试点工作，以促进存量风电项目提质增效，推进清洁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宁夏自治区发改委老旧风场更新试点通知中，明确通过“等容更新”和“等容更新+增容”两种模式开展老旧风场更新改造，到 2025 年更新规模 200 万千瓦以上，增容规模 200 万千瓦以上。公司根据文件政策要求，稳步推进老旧风电场的改造工作。

2022 年 9 月宁夏自治区党委、自治区政府印发了《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宁党发〔2022〕30 号），明确到 2025 年，新能源装机容量超过 5000 万千瓦，力争达到 5500 万千瓦，非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比重达提高到 28%以上，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5%左右，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为实现碳排放达峰奠定坚实基础。2022 年 12 月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可再生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规划指出到 2025 年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超过 5000 万千瓦，力争达到 5500 万千瓦，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和发电占比分别提高到 55%和 30%以上。以上政策表明，十四五期间，宁夏将迎来新能源快速发展阶段，为公司新能源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助力公司新能源发电进一步做大做强。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范围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发电和新能源装备业务，其中：新能源发电包括风力发电和太阳能光伏发电，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末，建成投运风电装机容量 140.68 万千瓦，建成投运太阳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6 万千瓦，正在建设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25 万千瓦；新能源装备工程业务主要包括塔筒制造、风机整装、齿轮箱维修、风电及煤炭检修等业务。公司主要业绩以新能源发电为主，营业收入的 80%以上来自新能源发电业务，为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新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共计 146.68 万千瓦，其中风电装机容量 140.68 万千瓦，宁夏装机 120.83 万千瓦，2022 年完成发电量 16.75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5.98 亿千瓦时，未来根据宁夏自治区老旧机组改造政策，装机容量将不断增加趋势；内蒙装机容量 9.9 万千瓦，2022 年完成发电量 2.3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2.13 亿千瓦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未来在内蒙装机容量可能将进一步增大；陕西装机容量 9.95 万千瓦，2022 年完成发电量 1.78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1.72 亿千瓦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未来在陕北区域装机容量可能将进一步增大。光伏装机容量 6

万千瓦，全部安装在宁夏区内，2022 年完成发电量 0.97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0.91 亿千瓦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未来存在增加风电“以大代小”等容和增容改造、新增集中和分布式光伏装机容量的可能。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新能源发电通过发电上网销售至电网公司，结算电费实现收入，装备制造通过获取市场订单，销售产品和服务取得相应收入。

2022 年公司完成新能源交易电量 13 亿千瓦时，占当年总上网电量的 62.66%，较 2021 年增长 6.81%。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46.68	146.68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25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25	0
发电量（亿千瓦时）	21.80	24.87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20.74	23.78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元/亿千瓦时，含税）	58,170,000	55,740,000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4.82%	4.39%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1,469	1,697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 产业资源优势：公司目前主业为新能源发电，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依托政府批复电价，在风资源一定的情况下，生产经营相对稳定，具有稳定的现金流；公司目前风电装机为早期建设风电场，占据较好的风资源和地理位置条件，随着国家和自治区老旧机组改造政策的不断明朗，公司通过开展老旧风机的技改，安装低风速大功率的先进风机，能够大大提升公司风电装机规模和机组利用效率，提升公司新能源发电产业利润贡献率。

2. 新能源规模优势：公司目前新能源发电产业装机容量 146.68 万千瓦，划分 7 个运维区域和 1 个检修中心，管理更加精细化，有利于降低运维成本；由于具备一定规模，各风电场备品备件使用统一调配，提高配件使用效率，降低库存资金占用；检修中心集中对各场站开展年检、大部件更换工作，集中人力、物力和财力完成风机故障抢修故障和带病运行机组的治理，保障了风机的运行效率，最大限度减少了故障损失。

3. 管理和人才优势：公司是宁夏区内最早从事新能源发电的企业，在新能源发电方面生产经营方面，有 18 年经验积累，在风电和光伏发电前期、建设、运行及维护检修等方面培养了一批技术过硬的人才队伍。同时，公司具备风机、齿轮箱、塔筒生产制造能力和经验，在风机检修和运维上，有较强的技术能力，能够快速开展对风机故障的抢修和设备治理。

4. 区域优势：宁夏地处西北五省中心位置，公司装备制造业具备年产 300 台风机、300 台齿轮箱、500 套塔筒的生产能力，能够辐射西北五省，地位和区域优势明显。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二、报告期内从事的主要业务”。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63,331,427.54	100%	1,359,465,843.38	100%	-14.43%
分行业					
发电行业	1,033,964,465.67	88.88%	1,167,168,366.50	85.85%	-11.41%
设备制造业	91,211,049.06	7.84%	151,380,221.67	11.14%	-39.75%
提供劳务	25,354,531.07	2.18%	25,622,240.78	1.88%	-1.04%
其他业务	12,801,381.74	1.10%	15,295,014.43	1.13%	-16.30%
分产品					
新能源发电	1,033,964,465.67	88.88%	1,167,168,366.50	85.85%	-11.41%
风机设备制造	91,211,049.06	7.84%	151,380,221.67	11.14%	-39.75%
提供劳务	25,354,531.07	2.18%	25,622,240.78	1.88%	-1.04%
其他业务	12,801,381.74	1.10%	15,295,014.43	1.13%	-16.3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82,411,110.34	7.08%	101,083,882.07	7.44%	-18.47%
西北地区	1,080,920,317.20	92.92%	1,258,381,961.31	92.56%	-14.10%
分销售模式					
以销定产	1,163,331,427.54	100.00%	1,359,465,843.38	100.00%	-14.4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新能源发电	1,033,964,465.67	693,046,236.88	32.97%	-11.41%	-3.74%	-5.34%
分地区						
西北地区	1,080,920,317.20	753,330,023.73	30.31%	-14.10%	-11.27%	-2.22%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发电行业	销售量	万千瓦时	207,430.00	237,824.00	-12.78%
	生产量	万千瓦时	217,998.00	248,749.00	-12.36%
	库存量				
塔筒	销售量	套	117.00	113.00	3.54%
	生产量	套	104.00	126.00	-17.46%
	库存量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发电行业	折旧、摊销	536,908,873.53	77.47%	537,833,394.48	74.70%	-0.17%
发电行业	人工成本	48,674,798.78	7.02%	55,813,502.48	7.75%	-12.79%
发电行业	运行维护费	91,018,679.74	13.13%	107,015,074.15	14.86%	-14.95%
发电行业	其他	16,443,884.83	2.37%	19,312,203.19	2.68%	-14.85%
发电行业	成本小计	693,046,236.88	100.00%	719,974,174.30	100.00%	-3.74%
设备制造行业	原材料	48,394,667.44	55.51%	117,697,440.70	77.75%	-58.88%
设备制造行业	人工成本	6,192,787.11	7.10%	3,128,453.28	2.07%	97.95%
设备制造行业	折旧	2,667,845.46	3.06%	1,896,484.38	1.25%	40.67%
设备制造行业	其他制造费用	29,918,988.95	34.32%	28,647,757.90	18.93%	4.44%
设备制造行业	成本小计	87,174,288.96	100.00%	151,370,136.26	100.00%	-42.41%
提供劳务	原材料	3,875,745.96	16.79%	2,160,371.61	8.70%	79.40%
提供劳务	人工成本	4,567,492.81	19.79%	3,896,841.57	15.69%	17.21%
提供劳务	其他制造费用	14,639,060.86	63.42%	18,772,916.93	75.61%	-22.02%
提供劳务	成本小计	23,082,299.63	100.00%	24,830,130.11	100.00%	-7.04%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6,573,376.68	100.00%	17,458,096.24	100.00%	-62.3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发电行业	折旧、摊销	536,908,873.53	77.47%	537,833,394.48	74.70%	-0.17%
发电行业	人工成本	48,674,798.78	7.02%	55,813,502.48	7.75%	-12.79%

发电行业	运行维护费	91,018,679.74	13.13%	107,015,074.15	14.86%	-14.95%
发电行业	其他	16,443,884.83	2.37%	19,312,203.19	2.68%	-14.85%
发电行业	成本小计	693,046,236.88	100.00%	719,974,174.30	100.00%	-3.74%
设备制造行业	原材料	48,394,667.44	55.51%	117,697,440.70	77.75%	-58.88%
设备制造行业	人工成本	6,192,787.11	7.10%	3,128,453.28	2.07%	97.95%
设备制造行业	折旧	2,667,845.46	3.06%	1,896,484.38	1.25%	40.67%
设备制造行业	其他制造费用	29,918,988.95	34.32%	28,647,757.90	18.93%	4.44%
设备制造行业	成本小计	87,174,288.96	100.00%	151,370,136.26	100.00%	-42.41%
提供劳务	原材料	3,875,745.96	16.79%	2,160,371.61	8.70%	79.40%
提供劳务	人工成本	4,567,492.81	19.79%	3,896,841.57	15.69%	17.21%
提供劳务	其他制造费用	14,639,060.86	63.42%	18,772,916.93	75.61%	-22.02%
提供劳务	成本小计	23,082,299.63	100.00%	24,830,130.11	100.00%	-7.04%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6,573,376.68	100.00%	17,458,096.24	100.00%	-62.3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和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

2022年3月18日召开八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同时设立中卫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解散全资子公司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2022年6月29日中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了中卫寺口光伏的注销登记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022年8月19日召开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22年12月7日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宁01破申29号，裁定受理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80,123,324.2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2.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862,798,409.54	74.17%
2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88,783,076.20	7.63%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382,979.93	7.08%
4	榆林市正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4,447,402.91	2.10%
5	陕西吴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1,711,455.70	1.87%
合计	--	1,080,123,324.28	92.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3,810,605.0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5.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3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常州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43,141,661.94	13.44%
2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4,892,464.72	7.75%
3	包头市融合钢贸发展有限公司	18,172,836.87	5.66%
4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264,191.99	5.38%
5	宁夏宁电物流运输有限公司	10,339,449.54	3.22%
合计	--	113,810,605.06	35.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27,526.20	1,376,751.72	-76.21%	主要系本期销售服务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56,972,127.62	55,107,909.47	3.38%	
财务费用	172,532,654.05	255,457,098.17	-32.46%	主要系借款本金减少及融资成本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985,146.72	67,875.00	1,351.41%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费用化支出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652,193.44	2,110,178,107.28	-5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764,327.67	383,920,147.67	3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87,865.77	1,726,257,959.61	-77.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4,090.32	320,000.00	92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454,253.68	31,339,210.35	488.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180,163.36	-31,019,210.35	-48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193,410.08	513,826,988.29	17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5,548,406.72	2,332,575,022.79	-35.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54,996.64	-1,818,748,034.50	94.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352,705.77	-123,509,285.24	179.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 56.47%，主要系上期收到应收保理款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38.51%，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及材料款增加所致。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7.59%，主要系上期收到应收保理款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923.15%，主要系本期收到联营企业股利分红款和固定资产处置款增加所致。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488.57%，主要系本期投资新建宁东光伏发电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84.09%，主要系本期投资新建宁东光伏发电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 170.17%，主要系本期资金池借款增加所致。
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 35.88%，主要系本期偿还长短期借款额减少所致。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94.10%，主要系本期收到资金池借款增加所致。
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 179.63%，主要系本期收到资金池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以前年度拖欠的部分补贴电费以及非付现成本折旧在成本中占比较大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401,787.57	5.57%	主要系合营及联营企业确认投资收益以及处置子公司确认部分投资收益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2,431,598.11	1.44%	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收益以及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损益影响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7,845,011.07	4.65%	主要系本期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543,840.88	-2.10%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清收，冲回减值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8,874,245.17	2.10%	60,521,539.40	0.81%	1.29%	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了 162.51%，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收回部分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所致。
应收账款	1,384,172,913.91	18.33%	923,772,873.00	12.42%	5.91%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了 49.84%，主要系可再生能源补贴电费拖欠所致。
存货	52,677,425.35	0.70%	51,632,577.80	0.69%	0.01%	存货较年初增加了 2.02%，主要系本期备品备件及材料库存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0,735,231.91	0.54%	25,622,837.55	0.34%	0.20%	投资性房地产较年初增加了 58.98%，主要系本期部分房产由自用转出租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9,475,205.20	0.92%	67,186,001.21	0.90%	0.02%	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 3.41%，主要系本期确认合营、联营企业投资收益所致。
固定资产	5,393,738,204.55	71.43%	5,904,735,850.28	79.41%	-7.98%	固定资产较年初下降 8.65%，主要系本期计提折旧，净值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91,709,910.93	2.54%	48,599,264.19	0.65%	1.89%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294.47%，主要系本期新建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932,512.02	0.03%	2,147,998.80	0.03%	0.00%	使用权资产较年初减少 10.03%，主要系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短期借款	20,020,083.33	0.27%	114,101,388.89	1.53%	-1.26%	短期借款较年初减少 82.45%，主要系本期偿还短期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37,181.27	0.00%	44,259.35	0.00%	0.00%	合同负债较年初增加 209.95%，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931,045,000.00	25.57%	2,765,345,000.00	37.19%	-11.62%	长期借款较期初下降了 30.17%，主要系本期偿还项目借款后，本金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1,699,182.83	0.02%	1,877,180.60	0.03%	-0.01%	租赁负债较期初下降了 9.48%，主要系本期末将一年内支付的租赁费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542,015,871.2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3,891,467,117.22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风力发电	284,000,000	861,877,884.74	346,087,832.40	151,452,745.16	33,184,126.14	30,098,593.4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具体影响详见附注处置子公司
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解散清算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不产生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十四五”期间，公司新能源业务取得规模化发展，公司新能源业务市场开拓能力、资源整合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快速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建设成为区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新能源开发企业。

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 资源变化影响机组利用小时波动的风险

公司新能源发电受气候条件影响较大，尤其是风力发电受风资源不确定性的影响，对公司利润影响明显。

应对措施：一是通过设备综合治理，保障设备利用效率，确保机组应发必发，努力增加发电量；二是合理安排检修，减少设备检修对发电量的影响；三是加快推进涉网技改项目，减少限电和两个细则考核损失。

2. 新能源发电平均上网电价下降的风险

为了减少弃风限电带来的影响，公司通过参与电量交易，减少限电，争取多发电量，但交易电价因外送电量获取比例下降及区内交易价格持续降低，存在不同程度的电价下降情况，平均上网电价下降，对公司新能源发电利润有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一是总结以往交易经验，结合区内交易形势，深入了解电量交易市场变化情况，努力获取价格较高的外送交易电量，量价平衡；二是及时了解电网用电负荷，结合公司短期设备和资源情况，做好现货交易。

3. 装备制造市场订单变化风险

公司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为风电项目建设提供配套设备设施，市场订单受下游行业影响较大，市场订单的充分获取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一是通过技术提升、工艺优化，不断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二是积极拓展新的业务，实现制造业的转型，提升自身应对市场风险能力；三是与目前市场上大型稳定客户，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最大限度获取市场订单。

4. 补贴电费不能及时结算造成的资金链风险

目前由于新能源电费结算滞后的问题，使公司流动资金短缺；公司带息负债高，还本付息压力大，公司存在资金链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积极推动并跟进补贴电费结算工作，准确提供结算所需相关资料，确保补贴资金及时到账；二是充分发挥中铝资金池及财务公司的资金支持作用，多元化筹融资方式；三是加大装备产业货款回收力度、积极进行清收清欠。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5 月 16 日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其他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业绩等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银星能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对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列明的七项内容进行了认真对比分析，认为公司治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 股东与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和平等地位；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通知、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按要求进行了充分披露。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和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做到了分开。

3.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董事的选聘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忠实、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4. 监事与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人员及结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独立有效的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

5. 党的领导：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公司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明确公司党委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明确公司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经理层决策重大问题的前置程序。

6. 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公司推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明确经理层成员任期和任务目标，按期完成公司经营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岗位聘任协议》《经营业绩责任书》《岗位说明书》以及《2022 年经营业绩责任书》的签订工作，建立了企业领导班子负责人“一岗一责一单一薪”的管理模式。公司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以吸引人才，保持经理人员的稳定。

7. 利益相关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8.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信息；所有公告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进行了披露，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 在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生产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2. 在人员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成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部门，不存在与控制人混合经营的情况。

3. 在资产方面，公司与控制人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4. 在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科学，具有良好的运作机制与较高的运行效率，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及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发展需求的组织机构。

5. 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根据公司有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委	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领域存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p>为继续解决与控股股东宁夏能源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宁夏能源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承诺：1. 本承诺函出具后的 24 个月内，宁夏能源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和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49% 股权注入银星能源。2. 本承诺函出具后的 60 个月内，宁夏能源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相关资产和业务注入银星能源。</p> <p>2022 年 3 月 2 日，宁夏能源向银星能源发函，将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变更为：（1）自本承诺函出具后 12 个月内，宁夏能源将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注入银星能源；如本次交易方案通过银星能源股东大会以及证券监管部门批复同意，则完成注入的承诺时间自动延长至相关工商手续办理完成之日。（2）自本承诺函出具后 36 个月内，宁夏能源将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49% 股权注入银星能源。</p> <p>（3）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承诺：本承诺函出具后的 60 个月内，宁夏能源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相关资产和业务注入银星能源的承诺内同不变。</p>	<p>承诺（1）已完成，承诺（2）（3）正在履行中。2023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现金收购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资产和负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以人民币 63,800.00 万元收购宁夏能源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资产和负债，本次现金收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24%	2022 年 02 月 14 日	2022 年 02 月 15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89%	2022 年 03 月 16 日	2022 年 03 月 17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06%	2022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 04 月 23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36%	2022 年 07 月 12 日	2022 年 07 月 13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44%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25%	2022 年 1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韩靖	董事长、董事	现任	男	40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5 年 11 月 10 日	0	0	0	0	0	

雍锦宁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7	2022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雍锦宁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8年05月30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杨思光	董事	现任	男	59	2022年02月14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王斌	董事	现任	男	37	2022年02月14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汤杰	董事	现任	男	42	2021年11月12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高恩民	董事	现任	男	34	2022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张有全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9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马自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0年11月10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黄爱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22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徐春雷	监事会主席、监事	现任	男	53	2022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赵彦锋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9年04月25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李建功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11月13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雍锦宁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8年01月24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李正科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0	2016年03月29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李建忠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6年09月09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马丽萍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8	2016年10月13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王文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9年06月28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徐冬青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22年11月11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栾聪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1	2022年06月24日	2025年11月10日	0	0	0	0	0	
高原	董事长、董事	离任	男	57	2017年05月16日	2022年11月11日	0	0	0	0	0	
马建勋	董事	离任	男	43	2016年11月11日	2022年11月11日	0	0	0	0	0	
王幽深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9	2016年11月30日	2022年11月11日	0	0	0	0	0	
赵 静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53	2019年11月13日	2022年11月11日	0	0	0	0	0	
赵 静	监事	离任	女	53	2016年05月27日	2022年11月11日	0	0	0	0	0	
吴解萍	副董事长	离任	女	55	2013年11月15日	2022年02月14日	0	0	0	0	0	
王彦军	董事	离任	男	52	2015年12月31日	2022年02月14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副董事长吴解萍、董事王彦军先生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其他相关职务。

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公司董事长高原先生、董事马建勋先生、独立董事王幽深先生、监事会主席赵静女士任期届满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韩靖	董事长、董事	被选举	2022年11月11日	
雍锦宁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2年11月11日	
高恩民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11月11日	
黄爱学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年11月11日	
徐春雷	监事会主席、监事	被选举	2022年11月11日	
杨思光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2月14日	
王斌	董事	被选举	2022年02月14日	
栾聪	总工程师	聘任	2022年06月24日	
徐冬青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年11月11日	
高原	董事长、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11月11日	
马建勋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11月11日	
王幽深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11月11日	
赵静	监事会主席、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11月11日	
吴解萍	副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2月14日	工作调整
王彦军	董事	离任	2022年02月14日	工作调整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韩靖，男，198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六盘山热电厂副厂长、电控维修部主任、生产技术部副主任；宁夏银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电力生产技术部主任、宁夏银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雍锦宁，男，1975年10月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银仪电力设备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主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主任，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杨思光，男，196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铝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纪委书记、安全总监，甘肃华阳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铝新疆铝电有限公司董事，青海省能源发展集团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斌，男，198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氧化铝厂副厂长、纪委书记。现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中铝物资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汤杰，男，1980年4月出生，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石油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三采油厂企管法规科副科长；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部政策与法规主管、政策与法律部副主任；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

铝业有限公司政策与法律部副主任。现任公司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恩民，男，1988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师。历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管理处业务经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综合管理处业务经理；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专责；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主任；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独立董事

张有全，男，1971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高端会计人才，甘肃高端会计人才，兰州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甘肃省第十二、十三届人大常委会计划预算审查咨询专家。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甘肃分所副所长、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自斌，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宁夏银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宁夏中赢正源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爱学，男，1969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2011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专业，北方民族大学法学院教授，主要从事公司法和证券法教学与研究工作，现任北京市德鸿（银川）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监事

徐春雷，男，196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六盘山热电厂副厂长，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市场营销部主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铁路运输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宁夏丰昊配售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董事；国能宁夏大坝三期发电有限公司董事；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董事；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

赵彦锋，男，1980年5月生，学士，历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高级主管，现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风险防控主管、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建功，男，1973年12月生，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毕业，高级政工师。历任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马莲台发电厂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四）高级管理人员

雍锦宁，男，1975年10月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银仪电力设备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主任、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主任，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正科，男，197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马莲台发电厂计划经营部主任；宁夏发电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计划处处长；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计划经营部经营计划处处长、计划经营部副主任兼经营管理处处长。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

李建忠，男，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宁电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银仪电力设备检修安装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丽萍，女，回族，1974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主任、副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总会计师。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王文龙，男，汉族，198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宁夏发电集团贺兰山风电厂安全生产副

主任、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公司运行检修部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风力发电总公司太阳山检修基地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风力发电总公司副总经理、风力发电总公司盐池检修基地总经理，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冬青，女，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风力发电厂副厂长、宁夏青铜峡宁电风光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风力发电总公司副总经理、管控中心主任、党支部书记。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栾聪，男，1981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运行检修部副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太阳山风电检修基地运维部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风电检修基地负责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左旗运维区域经理、党支部书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主任。现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韩靖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电力生产技术部主任	2021 年 11 月 01 日		是
杨思光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否
王斌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2 年 01 月 27 日		否
汤杰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	2017 年 09 月 05 日		是
高恩民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主任	2022 年 06 月 15 日		是
徐春雷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营销部主任	2020 年 06 月 03 日		是
赵彦锋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风险防控主管	2019 年 08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调整为 8.4 万元/年（含税），独立董事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产生的费用据实报销。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由董事会根据个人的职务及贡献大小确定报酬额度，基薪按月考核兑现，绩效薪实行滚动考核，考核期结束后兑付。

报告期内，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经营业绩考核及高管年薪兑现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考核评价与薪酬分配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和现任）年度报酬总额为 428.53 万元（税前，包含了应兑付独立董事、董事、监事津贴）。

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董事、监事报告期内未在公司领取董事、监事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雍锦宁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现任	64.56	否
李正科	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48.71	否
王文龙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49.95	否
李建忠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50.45	否
徐冬青	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38.73	否
栾聪	总工程师	男	41	现任	35.87	否
李建功	纪委书记	男	49	现任	47.31	否
马丽萍	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50.95	否
王幽深	独立董事	男	59	离任	6.83	否
黄爱学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17	否
马自斌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8	否
张有全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8	否
合计	--	--	--	--	410.53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1 月 27 日	2022 年 01 月 28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2022 年 03 月 01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3 月 03 日	2022 年 03 月 04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八届十次董事会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3 月 2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八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八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2 年 04 月 22 日	2022 年 04 月 26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5 月 11 日	2022 年 05 月 1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06 月 24 日	2022 年 06 月 25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八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2 年 08 月 19 日	2022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八届十三次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1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八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九届一次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九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韩靖	2	1	1	0	0	否	1
雍锦宁	11	6	5	0	0	否	6
杨思光	10	4	6	0	0	否	5
王斌	10	4	6	0	0	否	5
汤杰	11	5	6	0	0	否	6
高恩民	2	1	1	0	0	否	1
张有全	11	4	7	0	0	否	6
马自斌	11	6	5	0	0	否	6
黄爱学	2	1	1	0	0	否	1
高原	9	5	4	0	0	否	5
马建勋	9	5	4	0	0	否	5
王幽深	9	5	4	0	0	否	5
吴解萍	1	0	1	0	0	否	1
王彦军	1	0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高原、马自斌、雍锦宁，高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1	2022 年 02 月 28 日	1.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2. 关于《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高原、杨思光、王斌、马自斌、雍锦宁，高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1	2022 年 03 月 18 日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综合计划的议案； 2. 关于解散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同时设立中卫分公司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高原、杨思光、王斌、马自斌、雍锦宁，高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1	2022 年 08 月 19 日	1. 关于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	张有全、王幽深、马建勋，张有全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1	2022 年 01 月 05 日	1. 2021 年审计工作计划及其他事项。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	张有全、王幽深、马建勋，张有全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1	2022 年 02 月 28 日	1.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	张有全、王幽深、马建勋，张有全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1	2022 年 03 月 18 日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补充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综合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向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 会议	张有全、王幽 深、马建勋， 张有全为主任 委员（召集 人）	1	2022 年 04 月 22 日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五 次会议	张有全、王幽 深、马建勋， 张有全为主任 委员（召集 人）	1	2022 年 08 月 19 日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六 次会议	张有全、王幽 深、马建勋， 张有全为主任 委员（召集 人）	1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关于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一 次会议	王幽深、高 原、王彦军、 马自斌、张有 全，其中王幽 深为主任委员 （召集人）		2022 年 01 月 27 日	1.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二 次会议	王幽深、高 原、汤杰、马 自斌、张有 全，其中王幽 深为主任委员 （召集人）		2022 年 06 月 24 日	1. 关于聘请总工程师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2022 年第一 次会议	黄爱学、韩 靖、雍锦宁、 马自斌、张有 全，其中黄爱 学为主任委员 （召集人）		2022 年 11 月 11 日	1.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 2022 年 第一次会议	马自斌、高 原、王彦军、 张有全、王幽 深，马自斌为 主任委员（召 集人）		2022 年 01 月 27 日	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 2022 年 第二次会议	马自斌、高 原、汤杰、张 有全、王幽 深，马自斌为 主任委员（召 集人）		2022 年 04 月 22 日	1. 关于公司 2021 年经营业绩考核及高管年薪兑现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47
销售人员	4
技术人员	83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76
合计	5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3
本科	269
大专	159
中专	6
技校及以下	69
合计	526

2、薪酬政策

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按照《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考核评价与薪酬管理办法》《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协议书》等，依据班子成员的岗位性质、职位责任、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分配系数，根据履职评价结果兑现了 2022 年度薪酬。职工按照《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工资管理办法》及绩效分配相关制度进行收入分配，完善“基础工资包+弹性绩效包+专项奖金包+人才激励包”收入分配模式，优化工资结构，加大绩效多元激励，强化绩效穿透与评价反馈，精准推进差异化薪酬分配，绩效“指挥棒”作用明显，关键岗位、核心骨干的薪酬市场竞争力逐步提升，职工收入持续增长。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企业发展需要谁就培养谁，员工成长需要什么就培训什么”的理念，以“提升员工素质能力、构建企业人才梯队”为主线，持续完善“管理成才与技术成才”职业规划双通道。管理成才方面突出“重实干、重实绩、重担当”

的用人导向，加大年轻管理人才的培养锻炼与选拔使用，2022 年组织提拔与交流干部 10 人次，其中竞争选拔进入经营层 2 名、组织提拔中层正职 2 名、交流调整中层正职 6 名，向上级输送管理与专业人才 10 人，开展两级干部能力提升等培训 42 人次。技术技能成才方面健全“育、选、管、用”机制，优化“五级工程师”“五级技师”管理机制，探索实施专业技术带头人专项培养计划，将技术技能提升与岗位晋升和收入改善相挂钩，选树近 30 名技术技能人才，分别纳入到各梯队（五级工程师、五级技师、专业技术带头人）进行递进式培养。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制定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方案和职工基础素质提升三年计划，完善配套激励约束机制，有效激发职工学习提升的主动性。全年组织 99 名职工技能培训并通过认定、73 名职工参加学历提升、64 名职工申报职称评审。开展“业务能力+管理素质”双提升专项培训 33 项，线上线下参训 4642 人次。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组织梳理并修订了《内控手册》，形成了涵盖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生产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行政管理等十八个方面的管理制度、工作标准、流程图及业务表单体系文件。

2022 年按照已经建立的内控体系继续实施运行。按计划先后组织对公司采购管理、生产技术、物资管理、资金管理、预算管理等等重点业务内控流程执行情况进行测试检查，一方面对不符合实际的流程和制度及时进行调整修订，满足公司管理需要；另一方面对发现的执行问题按照“五定”原则督促整改，实现了问题整改闭环。协同各单位全年累计沟通解决现场制度执行问题 30 余次，修订《保密工作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技术监督管理办法》《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办法》等 48 项管理制度，调整 OA 办公平台对应的线上审批流程 20 余项，保证制度修订与流程搭建动态即时管理，内控体系设计与业务实际相匹配。2022 年践行探索实施了内控流程“源长制”，设置了“源长制”实施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定期总结的方式，实行业务负责制、源长联动制及动态更新制内控管理工作机制和程序。强化业务自我监督，及时修订相关制度，组织培训宣贯并督导执行，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整改，保证内控流程执行顺畅，根据运行测试检查情况，公司 2022 年度的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基本良好。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宁夏银仪风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星能源风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星能源阿拉善风电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陕西丰晟能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银星能源组件	破产清算	2022年12月7日，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宁01破申29号，裁定受理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	无	无	无	无
陕西西夏能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卫寺口光伏	不适用	解散清算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3月2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3.4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4.57%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公司规定，涉及以下领域的内部控制缺陷至少应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反舞弊程序和控制。(2)对非常规或非系统性交易的内部控制。(3)对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的内部控制。(4)对期末财务报告流程的内部控制。2. 以下情形应至少被认定为“重要缺陷”，以及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1)对以前发表的财务报表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错报的纠正。(2)审计师发现公司当期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但该错报最初没有被公司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发现。（即使管理层之后对错</p>	<p>(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100万元以上的处罚。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公司</p>

	报进行纠正，这也是存在重大缺陷的强烈迹象。) (3)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财务报告及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4) 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5) 发现涉及高级管理层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6) 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7) 公司层面控制环境失效。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内部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3)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1. 一般缺陷：极小可能（≤5%）或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1% 或人民币 100 万元、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或总资产的 0.5%）或人民币 2700 万元；2. 重要缺陷：不大可能（≤20%）及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3. 重大缺陷：可能及以上（20%以上）及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20% 或人民币 2000 万元、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或总资产的 1%）或人民币 5400 万元。	1.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人民币 100 万元，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2.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人民币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人民币 2000 万元），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3.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及以上，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披露的网站名称：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开展了治理专项自查活动，对公司治理进行了全面的回顾，对照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文件，发现问题，查找不足，以专项自查活动为契机，提升治理水平，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监会和交易所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文件，治理比较规范，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或对外担保、侵害投资者权益、信息披露不及时等严重违反规定的情形。但同时也存在同业竞争问题、相关内部规定更新不及时、执行落实不到位等情况。

1.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 公司部分内部管理规定存在更新不及时、执行不到位情况。

整改计划及执行情况：

1. 针对同业竞争问题，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为加快解决同业竞争并推动新能源业务整合，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现金收购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资产和负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采用非公开协议方式以人民币 63,800.00 万元收购宁夏能源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资产和负债，本次现金收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针对公司部分内部规定更新不及时、执行不到位问题。

2022 年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建立健全及优化各项制度，控制防范风险，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宁夏银星能源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董事会授权跟踪监督动态调整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规则》《经理层成员考核评价与薪酬分配管理办法》《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等，修订《内幕信息保密及登记管理制度》，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完善良好的制度环境。

公司治理的不断规范和治理水平的不断提高，是提高公司运行质量、保障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公司将继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运作，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工作，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及相应标准，加强生产环境综合治理，多年来积极承担并履行企业环保责任，2022年4月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结果为“绿牌”企业，生态环境合规、合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环保政策、法规未对公司产生影响，2022年环保投入按照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采取计划性投资管理，2023年环保依然按照生产经营计划和环保投入需求采取计划性管理。

公司产业不涉及脱硫设备投运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和废水排放情况等与节能减排相关的指标。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2年公司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将应对气候变化融入公司发展规划，持续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推进碳减排与碳资产管理。年初以来，全面深化改革重点工作，碳排放权登记、交易和结算已按照政策要求逐步实施进行，各类排放指标均优于国家新的排放限值，使环保设施完善化达到宁夏最好水平。

2022年，根据银川市经济开发区及监管部门要求，园区/辖区企业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中国建设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部署要求，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并重，增强园区企业维护安全稳定、应对防范风险的能力水平，全力推进平安经开区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良性互动，为建设千亿级经开区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属地政府的要求，积极开展平安企业创建工作。

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以人为本、立足防范、持续改进、构建和谐”的安全生产方针，认真贯彻落实银川市开发区和上级单位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全面协调、科学发展”的思路，彰显企业担当，稳岗稳产，实现持续稳定盈利，银星能源经营质量显著提升。

2022年，公司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轻伤及以上人身事故；未发生职业病危害和环境影响事件；未发生安保事件，发案率为零；企业内部和谐稳定，无矛盾纠纷，无人员群体性和个人上访，无群体性事件，未发生安保事件，

全年发案率为零；职业健康体检率 100%，危废合规处置率 100%，连续安全生产 4365 天。公司分别荣获 2022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五一劳动奖状”，“银川市节水型企业”，银川市经济开发区“平安建设先进企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2 年，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乡村振兴战略，按照宁党厅字（2021）18 号《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书记和工作队的实施意见》文件精神，本着“选得优、下得去、融得进、干得好”的原则，公司李筱萌同志与宁夏能源所属单位选派的工作人员组成工作队，扎根农村、置身田间、奉献汗水，服务“三农”，坚定不移做好时代先锋，为巩固和发展脱贫攻坚成果，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提升石嘴山市平罗县陶乐镇庙庙湖移民安置村农民致富水平提供坚实保障。

2022 年以来，庙庙湖村驻工作队坚持以建强村党组织、推进强村富民、提升治理水平、为民办事服务为工作导向，根据帮扶户实际情况，开展“增添一抹新 美化大家园”义务植树主题党日活动，以实际行动植树造林、绿化美化家园，营造了植绿、护绿、爱绿的新风尚。深入农户家中认真讲解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措施和指导安装手机防电信诈骗 APP 软件，张贴防电信诈骗户户贴，为保护村民财产安全做出了积极贡献。结合庙庙湖村本年内继续做大做强沙漠瓜菜产业的方针，工作队积极入户动员农户参加自建棚，协助农户完成温室骨架安装、薄膜覆盖、供电系统、通风口开启和卷铺保温被机构调试工作。举办“平罗县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培训班”和“2022 年驻村帮扶示范培训班”，汲取智慧的力量，扎实推动工作。联合开展“陶乐镇庙庙湖村 2022 年残疾人和 55 岁以上人员手工编织培训班”，帮助庙庙湖村残疾人和弱劳动力的掌握一定水平的创业劳动技能，提升助残志愿者的服务技能、沟通技巧等方面素质。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增加农民收益，降低农民损失，6 月份继续发动巧思，全力推进庙庙湖村依琳水果西红柿的销售，得到了种植户由衷的感谢。10 月份，驻村工作队队员利用各种形式观看党的二十大大会直播，号召党员干部以昂扬的精神状态、务实的工作作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着力建设和发展庙庙湖村的各项产业，实现乡村振兴的重大胜利。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继续解决与控股股东宁夏能源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宁夏能源拟将相关承诺变更为：自本承诺函出具后 12 个月内，宁夏能源将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注入银星能源；如本次交易方案通过银星能源股东大会以及证券监管部门批复同意，则完成注入的承诺时间自动延长至相关工商手续办理完成之日。	2022 年 03 月 02 日	2023 年 03 月 1 日	已完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非公开协议方式现金收购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左旗贺兰山 200MW 风电项目相关资产和负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继续解决与控股股东宁夏能源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宁夏能源拟将相关承诺变更为：自本承诺函出具后 36 个月内，宁夏能源将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49% 股权注入银星能源。	2022 年 03 月 02 日	2025 年 03 月 1 日	正在履行中。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为继续解决与控股股东宁夏能源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宁夏能源拟将相关承诺变更为：本承诺函出具后的 60 个月内，宁夏能源按照评估确定的公允价格将光伏发电及相关产品生产相关资产和业务注入银星能源。	2020 年 03 月 20 日	2025 年 03 月 20 日	截至目前，该承诺持续履行中。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	股份限售承诺	“中铝宁夏能源关于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根据中铝宁夏能源的承诺，其在本次重组中认购取得的银星能源新增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银星能源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中，除中铝	2014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0 日	除中铝宁夏能源外的其他特定对象认购的银星能源股票，已于 2016 年 1 月 8 日解除限售，中铝

	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云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能源外的其他特定对象认购的银星能源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有权机构对本次银星能源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的,依其规定执行。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宁夏能源因有关同业竞争承诺未完成,尚未申请解除限售。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中铝宁夏能源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为了维护银星能源经营的独立性,保护银星能源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保证做到银星能源人员独立、资产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完整。	2013年07月25日		截至目前,该承诺持续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和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

2022年3月18日召开八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同时设立中卫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解散全资子公司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2022年6月29日中卫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了中卫寺口光伏的注销登记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022年8月19日召开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作为债务人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22年12月7日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宁01破申29号，裁定受理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毕玮多 陈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毕玮多审计服务3年；陈颖审计服务1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告期内，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顾问。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200,000	1.495%	5,924.36	185,256.92	175,753.42	15,427.86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185,000	短贷利率 3.65%，长贷利率区间 3.645%-4.05%	43,405.34	2,981.17	44,384.5	2,002.01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运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公司开展资金池业务并加入间接控股股东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池管理平台。2021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资金池业务	320,000.00	166,495.80

2. 2022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草案》及相关公告。

3. 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控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拥有的阿拉善左旗贺兰山200MW风电项目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本次交易的相关申请材料，公司拟通过现金或其他方式在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后继续实施本次交易。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开展资金池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04 月 10 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2022 年 03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2022 年 05 月 12 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为了继续履行控股股东宁夏能源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经与宁夏能源协商，作为过渡性措施，宁夏能源拟将所持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边能源公司）49%股权委托公司管理，并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托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公司成功受让定边能源公司 49%股权并完成股权交割之日止，托管费用为 8,000 元/月，按季支付。

为稳妥推进控股股东宁夏能源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经公司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八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将所属 4 家分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新能源分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光伏发电厂）及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所持 4 家子公司（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并签署《委托管理协议》，托管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起至托管标的全部或者部分股权依法转让给受托方之日止，托管费用为 200 万元/年，按年支付。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完成解散清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的公告》（编号：2022-053）。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4,766,107.00	29.00%						204,766,107.00	29.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04,766,107.00	29.00%						204,766,107.00	29.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1,352,890.00	71.00%						501,352,890.00	7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01,352,890	71.00%						501,352,890	7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06,118,997.00	100.00%						706,118,997.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5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6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23%	284,089,900.00	0.00	204,766,107.00	79,323,793.00		
阿拉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5,460,000.00	3,460,000.00	0.00	15,460,000.00		
沈亚芬	境内自然人	0.91%	6,451,260.00	6,012,960.00	0.00	6,451,260.00		
李川城	境内自然人	0.60%	4,255,921.00	1,005,861.00	0.00	4,255,921.00		
丁春林	境内自然人	0.57%	4,040,000.00	4,040,000.00	0.00	4,040,000.00		

	人		.00	.00		.00		
罗成	境内自然人	0.34%	2,383,321.00	2,383,321.00	0.00	2,383,321.00		
陈莉	境内自然人	0.30%	2,117,200.00	11,700.00	0.00	2,117,200.00		
武盼盼	境内自然人	0.22%	1,583,800.00	0.00	0.00	1,583,800.00		
朱明	境内自然人	0.21%	1,500,000.00	1,300,000.00	0.00	1,500,000.00		
党芙蓉	境外自然人	0.19%	1,373,300.00	217,800.00	0.00	1,373,3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9,323,793.00	人民币普通股	79,323,793.00					
阿拉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5,4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60,000.00					
沈亚芬	6,451,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51,260.00					
李川城	4,255,921.00	人民币普通股	4,255,921.00					
丁春林	4,0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0,000.00					
罗成	2,383,32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83,321.00					
陈莉	2,11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7,200.00					
武盼盼	1,58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3,800.00					
朱明	1,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					
党芙蓉	1,37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3,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 年修正）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报告期末，股东沈亚芬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6,386,6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9045%。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丁吉林	2003 年 06 月 26 日	75080505-1	从事火电、铝、风电、太阳能发电、供热、及其相关产业的建设与运营管理，从事煤炭、铁路、机械制造及其相关产业的投资，（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必须凭许可证经营）；以下各项限分公司经营：污水处理；铁路货物运输及铁路运输相关服务；煤炭销售；物流园区开发建设运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搬运装卸、物流配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段向东	2001 年 02 月 21 日	71092791-9	铝土矿开采（限中国铝业公司贵州猫场铝土矿的开采，有效期至 2038 年 12 月 30 日）；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管理国有资产和国有股权；铝、铜、稀有稀土及相关有色金属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的生产、销售；从事勘察设计、工程建设总承包、建筑安装；设备制造；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或实际控制中国铝业、中铝国际、云南铜业、云铝股份、驰宏锌锗和银星能源 6 家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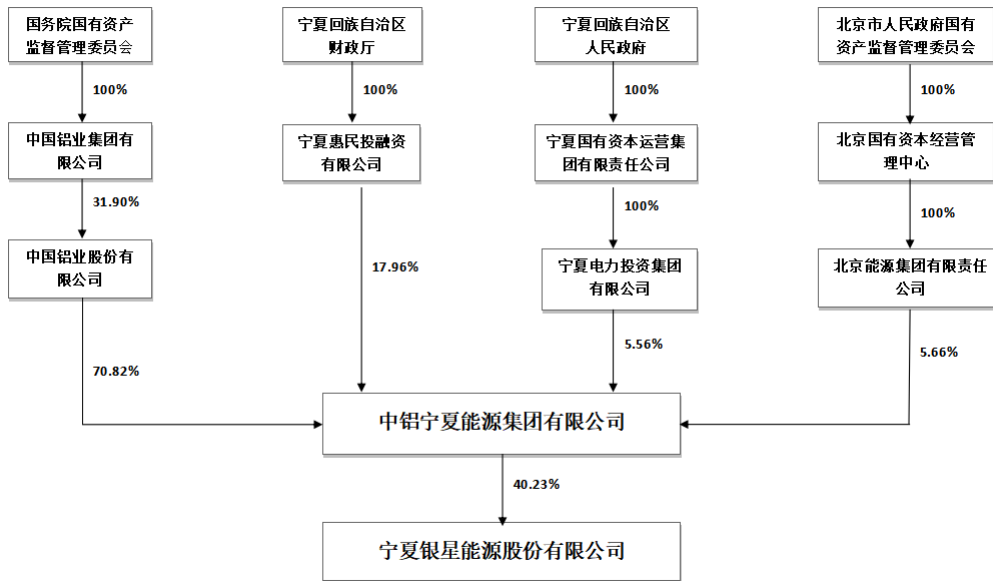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 1012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毕玮多 陈颖

审计报告正文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星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星能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银星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评估

(二) 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的减值评估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评估</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9)、附注二(29)(a)(i)及附注四(3)。</p> <p>于2022年12月31日，银星能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422,852,009.73元，已计提坏账准备为人民币38,679,095.82元，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384,172,913.91元，占合并总资产的比例为18.33%。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390,315,150.90元，其坏账准备为人民币6,142,236.99元。</p> <p>管理层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时，管理层将应收账款按照不同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使用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调整得出预期信用损失率。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管理层使用的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并考虑不同权重的多经济情景的影响。</p> <p>银星能源公司组合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因此，我们识别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估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复核管理层划分不同信用风险组合的合理性； ● 采用抽样的方式，对组合历史损失率数据的准确性执行测试，评估组合历史违约损失百分比； ● 根据资产组合与经济指标的相关性，复核了管理层对经济指标及多经济情景模型中权重的选取的合理性，并将经济指标核对至外部数据源； ● 采用抽样的方式，对应收账款的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 ● 重新计算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p>基于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评估中作出的判断和假设。</p>
<p>(二) 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的减值评估</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8)、附注二(29)(a)(ii)及附注四(2)。</p> <p>于2022年12月31日，银星能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风力发电业务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5,073,428,962.10元，占合并总资产的比例为67.19%。</p> <p>管理层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通过对比其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进行减值评估。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于2022年度，对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无需计提减值。此结论基于使用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确定的风力发电业务固</p>	<p>我们针对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减值评估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估与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确定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所采用的方法的恰当性； ● 评估管理层采用的现金流折现模型的恰当性；

<p>定资产所属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p> <p>在确定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所属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管理层需要做出关键假设与判断，包括预计发电量、预计电价、毛利率和折现率等。</p> <p>银星能源公司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的减值评估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因此，我们识别其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现金流量预测中采用的预计发电量、预计电价、毛利率及折现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比较管理层在历史期间所做出的未来期间预测和后期的实际完成情况； 2. 结合外部市场及行业数据，评估预计发电量、预计电价、毛利率和折现率的合理性； 3. 进行敏感性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测试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的准确性。 <p>基于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的减值评估中作出的判断和假设。</p>
---	--

四、其他信息

银星能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银星能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银星能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银星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银星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银星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

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银星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银星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银星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p>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3年3月17日</p>	<p>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p>	<p>_____ 毕 玮 多（项目合伙人） _____ 陈 颖</p>
---	----------------------------------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874,245.17	60,521,539.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874,000.00	68,651,419.13
应收账款	1,384,172,913.91	923,772,873.00
应收款项融资		20,930,400.00
预付款项	7,333,006.92	265,582.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484,976.01	16,491,665.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67,591.30	2,541,134.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677,425.35	51,632,577.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488,803.20	37,181,137.64
流动资产合计	1,658,905,370.56	1,179,447,19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475,205.20	67,186,001.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48,786.69	20,578,417.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0,735,231.91	25,622,837.55
固定资产	5,393,738,204.55	5,904,735,850.28
在建工程	191,709,910.93	48,599,264.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32,512.02	2,147,998.80
无形资产	80,495,104.45	83,322,567.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2,485.27	1,446,255.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84,257.08	57,775,761.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94,176.51	45,323,88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92,315,874.61	6,256,738,837.83
资产总计	7,551,221,245.17	7,436,186,032.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0,083.33	114,101,388.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659,233.59	212,782,916.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7,181.27	44,259.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777,463.04	3,660,990.30
应交税费	31,045,591.99	32,750,103.65
其他应付款	1,710,975,211.69	338,490,566.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56,612.84	3,056,612.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628,759.37	1,096,340,446.76
其他流动负债	5,793,559.00	
流动负债合计	2,623,037,083.28	1,798,170,672.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31,045,000.00	2,765,34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99,182.83	1,877,180.60
长期应付款	23,225,084.33	44,149,476.9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34.75
预计负债		5,793,559.00
递延收益	25,008,773.91	30,166,785.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59,172.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0,978,041.07	2,848,494,609.30
负债合计	4,604,015,124.35	4,646,665,281.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6,118,997.00	706,118,9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79,065,956.21	2,681,694,788.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6,468.68	491,654.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99,326.51	24,499,326.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1,507,903.22	-660,465,75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8,302,845.18	2,752,339,011.45
少数股东权益	68,903,275.64	37,181,739.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7,206,120.82	2,789,520,75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51,221,245.17	7,436,186,032.97

法定代表人：韩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红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2,088.50	971,173.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674,000.00	57,481,419.13
应收账款	931,640,879.52	475,923,533.94
应收款项融资		16,300,000.00
预付款项	7,333,006.92	214,018.44
其他应收款	40,912,608.25	60,147,279.17
其中：应收利息	51,486.12	100,955.55
应收股利	34,336,647.00	44,510,190.14
存货	31,034,361.69	31,071,131.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965,452.51	124,122,337.02
流动资产合计	1,096,562,397.39	766,230,892.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9,961,790.21	749,746,56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48,786.69	20,578,417.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645,462.42	25,622,837.55
固定资产	3,880,403,437.61	4,215,150,432.18
在建工程	191,302,773.79	12,837,096.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32,512.02	2,147,998.80
无形资产	46,017,451.51	47,798,077.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6,171.33	522,42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742,746.74	56,125,99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588,286.46	33,078,393.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4,959,418.78	5,163,608,245.59
资产总计	6,051,521,816.17	5,929,839,138.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4,229,722.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3,909,613.65	153,067,075.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4,259.35	44,259.35
应付职工薪酬	3,117,663.62	3,198,556.71
应交税费	21,067,875.32	20,799,671.94
其他应付款	1,249,379,308.05	310,348,354.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8,043,950.60	568,871,762.64
其他流动负债	5,793,559.00	
流动负债合计	1,891,356,229.59	1,290,559,403.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1,280,000.00	1,836,3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99,182.83	1,877,180.60
长期应付款	22,096,584.32	39,753,865.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34.75
预计负债		5,793,559.00
递延收益	20,358,773.91	23,857,69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5,434,541.06	1,907,605,734.99
负债合计	3,196,790,770.65	3,198,165,138.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6,118,997.00	706,118,9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20,674,163.56	2,720,224,120.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6,468.68	491,654.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499,326.51	24,499,326.51
未分配利润	-596,687,910.23	-719,660,098.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4,731,045.52	2,731,673,999.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51,521,816.17	5,929,839,138.3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63,331,427.54	1,359,465,843.38
其中：营业收入	1,163,331,427.54	1,359,465,843.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4,926,877.28	1,240,092,342.46
其中：营业成本	809,876,202.15	913,632,536.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233,220.54	14,450,171.19

销售费用	327,526.20	1,376,751.72
管理费用	56,972,127.62	55,107,909.47
研发费用	985,146.72	67,875.00
财务费用	172,532,654.05	255,457,098.17
其中：利息费用	172,843,221.56	256,267,567.52
利息收入	580,679.11	1,254,359.21
加：其他收益	52,781,436.35	56,908,78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01,787.57	-57,580,34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73,671.17	2,122,685.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43,840.88	305,542.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27,893.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84,740.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131,615.06	107,194,851.37
加：营业外收入	2,431,598.11	857,420.98
减：营业外支出	7,845,011.07	2,180,511.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718,202.10	105,871,761.12
减：所得税费用	11,117,689.34	4,754,938.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600,512.76	101,116,822.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936,515.64	100,166,852.3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3,997.12	949,970.0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878,976.76	93,596,798.59
2. 少数股东损益	31,721,536.00	7,520,023.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5,186.15	2,842,571.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5,186.15	2,842,571.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5,186.15	2,842,571.2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5,186.15	2,842,571.2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235,326.61	103,959,393.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513,790.61	96,439,369.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721,536.00	7,520,023.8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783	0.13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783	0.132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韩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红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1,884,530.56	980,908,471.10
减：营业成本	608,002,548.95	690,072,138.47
税金及附加	9,714,763.36	10,228,278.69
销售费用	327,526.20	548,858.22
管理费用	54,679,526.95	51,596,242.32
研发费用	45,740.00	67,875.00
财务费用	114,999,685.78	177,728,894.70
其中：利息费用	116,939,993.65	182,404,015.84
利息收入	1,940,307.87	4,756,431.47
加：其他收益	37,577,508.05	38,791,545.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73,671.17	-25,542,133.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73,671.17	2,122,685.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60,281.08	12,982,248.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1,849.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84,740.5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026,199.62	67,081,253.78
加:营业外收入	1,803,821.56	857,374.88
减:营业外支出	196,578.57	2,178,867.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633,442.61	65,759,761.52
减:所得税费用	7,315,544.69	-5,091,401.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317,897.92	70,851,163.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317,897.92	70,851,163.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5,186.15	2,842,571.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5,186.15	2,842,571.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5,186.15	2,842,571.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952,711.77	73,693,734.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0,970,755.51	801,275,387.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134,168.44	56,035,088.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7,269.49	1,252,867,631.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652,193.44	2,110,178,107.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642,879.56	164,982,087.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226,435.12	104,240,65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993,641.75	93,165,97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01,371.24	21,531,43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764,327.67	383,920,14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87,865.77	1,726,257,95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58,010.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6,080.00	3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4,090.32	3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296,826.15	31,339,210.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7,427.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454,253.68	31,339,210.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180,163.36	-31,019,210.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1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8,193,410.08	399,826,98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193,410.08	513,826,988.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8,500,000.00	2,040,8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948,724.80	256,823,497.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81.92	34,901,525.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5,548,406.72	2,332,575,022.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54,996.64	-1,818,748,03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352,705.77	-123,509,285.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21,539.40	184,030,824.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74,245.17	60,521,539.4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0,888,351.83	477,641,312.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225,739.71	31,331,222.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70,962.47	1,084,721,20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7,785,054.01	1,593,693,74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396,232.50	126,683,094.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942,023.74	69,314,12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552,243.39	39,335,381.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33,158.18	26,729,33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323,657.81	262,061,93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61,396.20	1,331,631,808.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78,010.32	22,094,026.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6,080.00	3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187.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813,277.90	22,414,026.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479,217.94	20,576,857.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479,217.94	20,576,85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665,940.04	1,837,169.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830,283.37	376,789,26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6,830,283.37	490,789,267.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9,440,000.00	1,744,2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061,620.33	188,768,044.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03.89	31,896,17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3,594,824.22	1,964,954,223.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64,540.85	-1,474,164,955.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915.31	-140,695,978.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173.19	141,667,151.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2,088.50	971,173.1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06,1 18,99 7.00				2,681 ,694, 788.3 3		491,6 54.83		24,49 9,326 .51		- 660,4 65,75 5.22		2,752 ,339, 011.4 5	37,18 1,739 .64	2,789 ,520, 751.0 9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06,1 18,99 7.00				2,681 ,694, 788.3 3		491,6 54.83		24,49 9,326 .51		- 660,4 65,75 5.22		2,752 ,339, 011.4 5	37,18 1,739 .64	2,789 ,520, 751.0 9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 2,628 ,832. 12		- 365,1 86.15				128,9 57,85 2.00		125,9 63,83 3.73	31,72 1,536 .00	157,6 85,36 9.73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365,1 86.15				125,8 78,97 6.76		125,5 13,79 0.61	31,72 1,536 .00	157,2 35,32 6.61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 2,628 ,832. 12						3,078 ,875. 24		450,0 43.12		450,0 43.12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50,0 43.12								450,0 43.12		450,0 43.12
4. 其他					- 3,078 ,875. 24						3,078 ,875. 24				
（三）利润分 配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102,883.53					1,102,883.53	1,102,883.53
2. 本期使用								-1,102,883.53					-1,102,883.53	-1,102,883.5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6,18,997.00				2,679,065,956.21		126,468.68	24,499,326.51		-531,507,903.22		2,878,302,845.18	68,903,275.64	2,947,206,120.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6,18,997.00				2,681,694,788.33			-2,350,916.42		24,499,326.51		-754,062,553.81	2,655,899,641.61	29,661,715.83	2,685,561,357.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18,997.00				2,681,694,788.33			-2,350,916.42		24,499,326.51		-754,062,553.81	2,655,899,641.61	29,661,715.83	2,685,561,35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2,571.25				93,596,798.59	96,439,369.84	7,520,023.81	103,959,393.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42,571.25				93,596,798.59	96,439,369.84	7,520,023.81	103,959,393.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6,18,997.00				2,681,694,788.33		491,654.83		24,499,326.51		-660,465,755.22		2,752,339,011.45	37,181,739.64	2,789,520,751.0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6,118,997.00				2,720,224,120.44		491,654.83		24,499,326.51		-719,660,098.85		2,731,673,999.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118,997.00				2,720,224,120.44		491,654.83		24,499,326.51	-719,660,098.85		2,731,673,999.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43.12		-365,186.15			122,972,188.62		123,057,045.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5,186.15			115,317,897.92		114,952,71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43.12					7,654,290.70		8,104,333.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50,043.12							450,043.12
4. 其他										7,654,290.70		7,654,290.7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56,198.94				756,198.94
2. 本期使用								-756,198.94				-756,198.9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6,118,997.00				2,720,674,163.56		126,468.68	0.00	24,499,326.51	-596,687,910.23		2,854,731,045.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6,118,997.00				2,720,224,120.44		-2,350,916.42		24,499,326.51	-790,511,262.28	2,657,980,265.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6,118,997.00				2,720,224,120.44		-2,350,916.42		24,499,326.51	-790,511,262.28	2,657,980,265.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42,571.25			70,851,163.43	73,693,73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42,571.25			70,851,163.43	73,693,73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6,118,997.00				2,720,224,120.44		491,654.83		24,499,326.51	-719,660,098.85		2,731,673,999.93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吴忠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忠仪表公司),是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宁政函(1997)116号文批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吴忠仪表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150号文件和证监发字(1998)151号文审核批准,于1998年6月15日网上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并于1998年9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吴忠仪表公司于1998年6月28日取得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4000012015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660万元。

1999年4月吴忠仪表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的比例派送红股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转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变为18,990万股。2000年12月吴忠仪表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共计配售2,844万股,配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834万元。

2006年7月11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311号文件批准,吴忠仪表公司原控股股东吴忠仪表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9,144万股国家股股份转让给宁夏发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宁夏能源公司”)。2006年7月18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2.4股并用资本公积转增1.5股,流通股股东获得3.9股对价股份,吴忠仪表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3,589万元。

2007年吴忠仪表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将公司中文全称变更为“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5月10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4,717.8万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8,306.80万元。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4年8月20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53号)核准,公司向中铝宁夏能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94,450,880股(每股面值1元),购买相关资产及负债,同时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4,114,114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为541,632,994元。

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6年12月19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5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166,993,598股(每股面值1元),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为708,626,592元。

根据公司七届二次董事会、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向业绩承诺方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回购注销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中铝宁夏能源公司补偿的2,507,595股股份并予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减少为706,118,997元。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706,118,997.00元,每股面值1元。

公司的注册地址为银川市西夏区六盘山西路166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0000228281734A。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发电和新能源装备业务，其中：新能源发电包括风力发电和太阳能光伏发电；新能源装备工程业务主要包括塔筒制造、风机组装、齿轮箱维修、风电及煤炭综采设备检修等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批准报出。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964,131,712.72 元。考虑到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且到期日为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12 个月之后的信贷额度为 16.2 亿元，以及已经使用而到期后可以循环使用的其他信贷额度 16.6 亿元，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集团拥有充足的资金来源以使自资产负债表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电网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电网之外的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应收单位往来款、应收税费返还等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应收租赁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

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公司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预计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率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年	5%	4.75%至 2.71%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45 年	5%	11.88%至 2.1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年	5%	11.88%至 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0 年	5%	15.83%至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00%至 9.5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4、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系统、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齿轮磨损修复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齿轮磨损修复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6、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性房地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风电道路使用费、水土保持补偿费及水资源使用权转让费等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都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9、预计负债

因未决诉讼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20、股份支付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铝股份实施的限制性股票计划为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作为接受服务的企业没有结算义务，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21、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买方，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转让商品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电力销售收入于本公司供电当月按经客户确认的电量电费结算信息确认。

本公司设备销售收入是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本公司将生产的设备类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且双方签署货物交接单时点确认收入。

(b) 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风机、煤机检测检修等业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

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公司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公司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为提供风机、煤机检测检修等服务劳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劳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机器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公司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5、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2 年度，“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60%、20%和 20%（2021 年度：60%、20%和 20%）。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

（ii）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本公司对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预计发电量和预计电价进行修订，修订后的预计发电量和预计电价低于目前采用的预计，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

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发电量和电价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公司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8、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及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

(a)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 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 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2 年度, 本公司享受 15% 所得税税率的公司包括: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及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b)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 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相关条件和技术标准及国家投资管理相关规定, 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 其投资经营的所得, 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内各项目减免税的情况如下:

项目	免征期限	减半期限
灵武银星一井光伏项目	2016-2018 年度	2019-2021 年度
吴忠太阳山风电场六期	2018-2020 年度	2021-2023 年度
朱庄项目	2018-2020 年度	2021-2023 年度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8,874,245.17	60,521,539.40
合计	158,874,245.17	60,521,539.4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74,000.00	68,651,419.13
合计	18,874,000.00	68,651,419.13

单位: 元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18,774,000.00
合计	0.00	18,774,000.00

(3) 其他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536,858.83	2.29%	32,536,858.83	100.00%	0.00	42,669,459.30	4.40%	42,669,459.3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0,315,150.90	97.71%	6,142,236.99	0.44%	1,384,172,913.91	927,088,322.57	95.60%	3,315,449.57	0.36%	923,772,873.00
其中：										
组合-电网客户	1,314,279,512.47	92.37%	3,314,667.26	0.25%	1,310,964,845.21	824,712,086.76	85.04%	1,941,206.05	0.24%	822,770,880.71
组合-除电网之外的客户	76,035,638.43	5.34%	2,827,569.73	3.72%	73,208,068.70	102,376,235.81	10.56%	1,374,243.52	1.34%	101,001,992.29
合计	1,422,852,009.73	100.00%	38,679,095.82	2.72%	1,384,172,913.91	969,757,781.87	100.00%	45,984,908.87	4.74%	923,772,873.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2,536,858.8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来宝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80,000.00	9,080,000.00	100.00%	国际碳交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金昌华远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212,000.00	7,212,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6,399,863.07	6,399,863.07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瑞典碳资产有限公司	4,054,035.76	4,054,035.76	100.00%	国际碳交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宁夏天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130,000.00	2,13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60,960.00	160,96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32,536,858.83	32,536,858.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一电网客户：3,314,667.2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05,065,101.90	607,743.23	0.09%
一到二年	371,503,867.46	1,159,124.60	0.31%
二到三年	78,247,659.96	374,855.26	0.48%
三年以上	159,462,883.15	1,172,944.17	0.74%
合计	1,314,279,512.47	3,314,667.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一除电网之外的客户：2,827,569.7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7,448,581.45	472,608.13	0.82%
一到二年	16,474,760.03	639,841.83	3.88%
二到三年	357,692.40	35,514.33	9.93%
三年以上	1,754,604.55	1,679,605.44	95.73%
合计	76,035,638.43	2,827,569.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62,513,683.35
1 至 2 年	387,978,627.49
2 至 3 年	78,605,352.36
3 年以上	193,754,346.53
3 至 4 年	86,341,333.95
4 至 5 年	28,005,222.00

5 年以上	79,407,790.58
合计	1,422,852,009.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5,984,908.87	4,601,930.40	9,702,779.84		-2,204,963.61	38,679,095.82
合计	45,984,908.87	4,601,930.40	9,702,779.84		-2,204,963.61	38,679,095.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应收账款 1	7,000,000.00	回款
应收账款 2	600,000.00	回款
应收账款 3	448,473.86	回款
应收账款 4	320,732.93	回款
应收账款 5	242,158.65	回款
合计	8,611,365.4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1,019,851,854.34	71.68%	2,369,533.41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8,605,697.58	15.36%	840,866.05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	75,821,960.55	5.33%	104,267.80
榆林市正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599,447.25	1.24%	145,994.65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12,059,077.50	0.85%	468,317.23
合计	1,343,938,037.22	94.46%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022 年度，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1 年度，本公司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了无追索权的保理，相应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230,000,000.00 元及坏账准备 7,119,996.07 元，相关保理费用 66,823,027.78 元，保理融资净损失为 59,703,031.71 元，记入投资损失。

(5) 其他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山头宁安一风场、朱庄风电场、宁东实验太阳山第二风场等电站的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长期借款的担保，相关电站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6,469,336.80 元。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0.00	20,930,400.00
合计		20,930,4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33,006.92	100.00%	261,358.68	98.41%
1 至 2 年			4,223.53	1.59%
合计	7,333,006.92		265,582.2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客商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现货销售中心	7,174,788.34	97.84%
首钢长冶钢铁有限公司	144,995.05	1.98%
西安爱德华测量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0.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银川分公司	4,223.53	0.06%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7,333,006.92	100.00%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367,591.30	2,541,134.44
其他应收款	7,117,384.71	13,950,531.52

合计	9,484,976.01	16,491,665.96
----	--------------	---------------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2,367,591.30	2,541,134.44
合计	2,367,591.30	2,541,134.44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单位往来款	124,985,097.88	126,081,040.19
应收税费返还		2,100,286.83
其他	21,208,178.48	23,288,110.95
合计	146,193,276.36	151,469,437.9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2,985.09		137,495,921.36	137,518,906.4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6,816.52		3,442,237.23	3,425,420.71
本期计提	32,112.79			32,112.79
本期转回	-6,168.57		-1,894,379.73	-1,900,548.3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2,112.79		139,043,778.86	139,075,891.6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i)于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	账面余额	未来十二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应收单位往来款	2,068,355.01	0.29%	6,062.74	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及押金	240,544.00	0.29%	695.62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13,335.08	22.37%	25,354.43	预期信用损失
	2,422,234.09		32,112.79	

(i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ii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非流动资产处置款	5,764,064.00	51.48%	2,967,602.45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单位往来款	2,027,847.52	49.04%	994,425.56	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及押金	1,026,942.92	52.41%	538,208.28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054,435.51	61.25%	645,790.25	预期信用损失
	9,873,289.95		5,146,026.54	

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单位往来款	120,888,895.35	100.00%	120,888,895.35	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及押金	661,939.57	100.00%	661,939.57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2,346,917.40	100.00%	12,346,917.40	预期信用损失
	133,897,752.32		133,897,752.3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22,234.09
1 至 2 年	6,489,965.04
2 至 3 年	417,622.69
3 年以上	136,863,454.54
3 至 4 年	46,528,228.15
4 至 5 年	17,169,378.03
5 年以上	73,165,848.36
合计	146,193,276.3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37,518,906.45	3,457,533.50	-1,900,524.94	0.00	-23.36	139,075,891.65
合计	137,518,906.45	3,457,533.50	-1,900,524.94	0.00	-23.36	139,075,891.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其他应收款 1	530,168.41	回款
其他应收款 2	300,000.00	回款
其他应收款 3	113,314.64	回款
其他应收款 4	108,789.04	回款
其他应收款 5	103,476.00	回款
合计	1,155,748.09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款	63,865,671.32	三年以上	43.69%	63,865,671.32
深圳民嘉实业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款	26,000,000.00	三年以上	17.78%	26,000,000.00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单位往来款	7,871,273.07	三年以上	5.38%	7,871,273.07
王明寿	应收单位往来款	5,911,326.24	三年以上	4.04%	5,911,326.24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流动资产处置款	5,764,064.00	一到二年	3.94%	2,967,602.45
合计		109,412,334.63		74.84%	106,615,873.08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469,485.64	7,593,341.70	51,876,143.94	58,583,118.46	8,151,201.82	50,431,916.64
库存商品	3,059,082.51	2,257,801.10	801,281.41	3,458,462.26	2,257,801.10	1,200,661.16

合计	62,528,568.15	9,851,142.80	52,677,425.35	62,041,580.72	10,409,002.92	51,632,577.80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51,201.82			557,860.12		7,593,341.70
库存商品	2,257,801.10					2,257,801.10
合计	10,409,002.92			557,860.12		9,851,142.8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的生产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及销售环节的费用及税金	本年销售转销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去销售环节的费用及税金	无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7,252,231.96	36,866,405.03
预交所得税	236,571.24	314,732.61
合计	27,488,803.20	37,181,137.64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696,768.25			2,228,776.41						27,925,544.66	
小计	25,696,768.25			2,228,776.41						27,925,544.66	
二、联营企业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41,489,232.96			2,544,894.76			2,484,467.18			41,549,660.54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00.00
小计	41,489,232.96			2,544,894.76			2,484,467.18			41,549,660.54	36,000,000.00
合计	67,186,001.21			4,773,671.17			2,484,467.18			69,475,205.20	36,000,000.00

(i) 本公司对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本为 3,6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6.88%，因其已进入破产清算阶段，已对其全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银川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48,786.69	20,578,417.45
合计	20,148,786.69	20,578,417.45

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川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48,786.69	578,417.45
	20,148,786.69	20,578,417.45
珠海公牛高性能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	16,000,000.00	16,00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6,000,000.00	16,000,000.00
	-	-
西北亚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	7,000,000.00	7,00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7,000,000.00	-7,000,000.00
	-	-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	3,350,000.00	3,35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3,350,000.00	-3,350,000.00
	-	-
青岛博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	2,550,000.00	2,55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2,550,000.00	-2,550,000.00
	-	-
	20,148,786.69	20,578,417.45

本公司对银川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6.56%、珠海公牛高性能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17.98%、西北亚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14%、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10.709%、青岛博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17%，本公司的表决权仅与上述公司的行政性管理事务相关，本公司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上述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公司对上述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65,156,336.81			65,156,336.81
1. 期初余额	65,156,336.81			65,156,336.81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99,109.38			25,099,109.3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本年转入	25,099,109.38			25,099,109.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0,255,446.19			90,255,446.1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533,499.26			39,533,499.26
2. 本期增加金额	9,986,715.02			9,986,715.02
(1) 计提或摊销	2,330,597.79			2,330,597.79
本年转入	7,656,117.23			7,656,117.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9,520,214.28			49,520,214.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735,231.91			40,735,231.91
2. 期初账面价值	25,622,837.55			25,622,837.5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93,738,204.55	5,904,735,850.28
合计	5,393,738,204.55	5,904,735,850.2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9,447,912.50	9,940,721,165.26	26,305,778.52	83,733,699.03	11,230,208,555.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4,325,927.25		17,380.53	4,343,307.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533,683.05	68,109,691.78			69,643,374.8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1,449,182.64	127,115,649.23	2,440,834.11	6,633,726.83	137,639,392.8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5,099,109.38				25,099,109.38
4. 期末余额	1,154,433,303.53	9,886,041,135.06	23,864,944.41	77,117,352.73	11,141,456,735.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9,946,209.29	4,624,991,405.79	22,696,694.97	60,877,612.12	5,268,511,922.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3,070,389.51	496,662,815.79	776,010.83	1,216,100.69	551,725,316.82 ¹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504,387.61	69,110,328.20	2,130,799.12	5,440,409.29	77,185,924.2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656,117.23				7,656,117.23
4. 期末余额	604,856,093.96	5,052,543,893.38	21,341,906.68	56,653,303.52	5,735,395,197.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83,751.32	55,769,388.23	46,012.38	861,630.93	56,960,782.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在建工程转入		1,996,043.22			1,996,043.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83,751.32	45,470,664.52	17,445.67	861,630.93	46,633,492.44

4. 期末余额		12,294,766.93	28,566.71		12,323,333.6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9,577,209.57	4,821,202,474.75	2,494,471.02	20,464,049.21	5,393,738,204.55
2. 期初账面价值	619,217,951.89	5,259,960,371.24	3,563,071.17	21,994,455.98	5,904,735,850.28

注：1. 2022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551,725,316.82 元(2021 年度：538,817,524.05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546,137,261.34 元、零元及 5,588,055.48 元(2021 年度 532,086,932.42 元、零元及 6,730,591.63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9,600,280.14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以及申办手续未齐备等

其他说明：

(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金额占本公司总资产金额的比例为 0.26% (2021 年 12 月 31 日：0.65%)。

(ii)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本公司不存在因以上房屋的使用而被要求赔偿的法律诉讼和评估。本公司董事认为本公司有权合法、有效地占有并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财务状况构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3) 年末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542,015,871.25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3,891,467,117.22 元) 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取得银行借款。

(4) 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的减值评估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风力发电业务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5,073,428,962.10 元。本公司对风力发电业务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组，通过对比其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进行减值评估的资产组根据分子公司汇总如下：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宁风力发电分公司	960,831,656.06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贺兰山风力发电厂	603,394,005.28
	1,564,225,661.34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基于管理层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预测采用的毛利率为 24.76%至 50.98%，税前折现率为 9.14%至 9.51%。

经管理层的减值评估，上述资产组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生减值。

(5) 停用固定资产

受技术革新和本公司业务转型的影响，本公司之子公司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之分公司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装备工程分公司的部分固定资产停用，经过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本公司相应对其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7,783,398.86 元。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556,347.98	8,124,222.35	952,359.34	479,766.29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装备工程分公司	25,607,697.06	17,914,574.50	6,831,039.52	862,083.04
	35,164,045.04	26,038,796.85	7,783,398.86	1,341,849.33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1,709,910.93	48,599,264.19
合计	191,709,910.93	48,599,264.1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92,098,782.43	388,871.50	191,709,910.93	50,984,178.91	2,384,914.72	48,599,264.19
合计	192,098,782.43	388,871.50	191,709,910.93	50,984,178.91	2,384,914.72	48,599,264.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宁东 250 兆瓦光伏复合发电项目	836,260,100.00		179,557,717.91			179,557,717.91	21.47%					其他
风电齿轮箱齿类零部件的再制造关键技术与装备	30,100,000.00	7,081,478.20	2,592,241.19			9,673,719.39	32.14%					其他
快速频率响应改造	2,396,508.62	2,120,804.08		616,379.30		1,504,424.78	62.78%					其他
冯地坑风场涉网设备改造	1,184,955.75		1,184,955.75			1,184,955.75	100.00%					其他
白兴庄工程	36,913,095.38	36,913,095.38		36,913,095.38			100.00%		3,123,636.01			金融机构贷款
建辉风电场	3,266,3		3,266,3	3,266,3			100.00%					其他

	71.68		71.68	71.68								
网络安全与能源智慧信息平台项目	1,446,000.00	1,298,347.00		1,298,347.00			100.00%					其他
冯地坑风场 JD03-01 风机恢复风力发电机组	13,936,337.91		13,936,337.91	13,936,337.91			100.00%					其他
工业信息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场站侧系统建设项目	3,681,194.00	3,570,454.25		3,570,454.25			100.00%					其他
其他	1,545,566.36		10,220,353.91	10,042,389.31		177,964.60	11.51%					其他
合计	930,730,129.70	50,984,178.91	210,757,978.35	69,643,374.83		192,098,782.43			3,123,636.0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白兴庄工程	-1,996,043.22	转入固定资产
合计	-1,996,043.22	--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361,055.65	2,450,617.45	2,811,673.10
1. 期初余额		361,055.65	2,450,617.45	2,811,673.10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年新增租赁合同			77,000.00	77,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61,055.65	2,527,617.45	2,888,673.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0,936.14	392,738.16	663,674.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90,119.51	202,367.27	292,486.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1,055.65	595,105.43	956,161.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32,512.02	1,932,512.02
2. 期初账面价值		90,119.51	2,057,879.29	2,147,998.80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246,233.55	590,547.26	42,264,896.61	1,776,412.50	148,878,089.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246,233.55	590,547.26	42,264,896.61	1,776,412.50	148,878,089.9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212,829.10	216,534.12	34,089,544.81	1,487,249.04	57,006,157.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658,311.72			169,151.74	2,827,463.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871,140.82	216,534.12	34,089,544.81	1,656,400.78	59,833,620.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74,013.14	8,175,351.80		8,549,364.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4,013.14	8,175,351.80		8,549,364.9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375,092.73			120,011.72	80,495,104.45
2. 期初账面价值	83,033,404.45			289,163.46	83,322,567.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0,153,538.46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0,153,538.46 元的土地使用权(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826,203.74 元)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权证。

16、开发支出

2022 年度，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共计 985,146.72 元(2021 年度：67,875.00 元)，全部计入研发费用。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9,771,964.70	20,965,794.71	144,663,184.80	21,699,477.7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9,969,991.14	14,995,498.67	107,942,484.97	16,191,372.75
可抵扣亏损	66,305,130.87	9,945,769.62	85,465,912.83	12,819,886.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8,751,213.31	4,312,682.00	25,555,798.53	3,833,369.78
政府补助	20,211,714.95	3,031,757.24	21,544,361.60	3,231,654.24
合计	355,010,014.97	53,251,502.24	385,171,742.73	57,775,761.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114,967.71	1,067,245.16	7,727,817.22	1,159,172.58
合计	7,114,967.71	1,067,245.16	7,727,817.22	1,159,172.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7,245.16	52,184,257.08		57,775,761.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7,245.16			1,159,172.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0,192,794.61	161,767,119.79
可抵扣亏损		67,149,673.97
合计	110,192,794.61	228,916,793.7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2,451,554.33	
2023 年		5,460,472.34	
2024 年		11,693,101.21	
2025 年		18,521,859.99	
2026 年		9,022,686.10	
合计		67,149,673.97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额	40,389,051.71		40,389,051.71	45,263,575.22		45,263,575.22
预缴所得税	5,124.80		5,124.80	60,308.38		60,308.38
合计	40,394,176.51		40,394,176.51	45,323,883.60		45,323,883.60

19、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核销	其他(i)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984,908.87	4,601,930.40	9,702,779.84			2,204,963.61	38,679,095.82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669,459.30		7,927,636.86			2,204,963.61	32,536,858.83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5,449.57	4,601,930.40	1,775,142.98				6,142,236.9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7,518,906.45	3,457,533.50	1,900,524.94			23.36	139,075,891.65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811,621.50		913,869.18				133,897,752.3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7,284.95	3,457,533.50	986,655.76			23.36	5,178,139.33
小计	183,503,815.32	8,059,463.90	11,603,304.78			2,204,986.97	177,754,987.47
存货跌价准备	10,409,002.92			557,860.12			9,851,142.8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6,960,782.86	1,996,043.22		46,633,492.44			12,323,333.6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384,914.72			1,996,043.22			388,871.5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549,364.94						8,549,364.9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000,000.00						36,000,000.00
小计	114,304,065.44	1,996,043.22		49,187,395.78			67,112,712.88
	297,807,880.76	10,055,507.12	11,603,304.78	49,187,395.78		2,204,986.97	244,867,700.35

(i) 本年处置子公司银星能源组件导致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减少。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20,083.33	100,101,388.89
质押、抵押借款		14,000,000.00
合计	20,020,083.33	114,101,388.8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质押、抵押借款系由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的短期借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质押、抵押借款系由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取得的短期借款 14,000,000.00 元）。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为 3.30%至 3.60% (2021 年 12 月 31 日：3.65%)。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62,659,233.59	212,782,916.81
合计	162,659,233.59	212,782,916.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账款 1	9,900,000.00	质保期或付款期尚未到期
应付账款 2	5,510,479.04	质保期或付款期尚未到期
应付账款 3	4,422,108.90	质保期或付款期尚未到期
应付账款 4	3,495,500.00	质保期或付款期尚未到期
应付账款 5	2,964,090.19	质保期或付款期尚未到期
合计	26,292,178.13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款和货款。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67,513.15	91,727,480.10	91,318,761.31	3,776,231.9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484.04	14,716,194.08	14,731,678.12	
三、辞退福利	277,993.11			1,231.10
合计	3,660,990.30	106,443,674.18	106,050,439.43	3,777,463.0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6,388,083.00	66,388,083.00	
2、职工福利费		8,768,475.36	8,768,475.36	
3、社会保险费	2,532.68	5,849,245.85	5,851,171.05	607.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32.68	4,942,503.48	4,944,428.68	607.48
工伤保险费		412,492.02	412,492.02	
生育保险费		494,250.35	494,250.35	
4、住房公积金	105,559.01	7,190,194.00	7,295,753.0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59,421.46	2,242,587.88	1,726,384.88	3,775,624.46
其他短期薪酬		1,288,894.01	1,288,894.01	
合计	3,367,513.15	91,727,480.10	91,318,761.31	3,776,231.9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540,636.10	9,540,636.10	
2、失业保险费	13,108.00	297,742.94	310,850.94	
3、企业年金缴费	2,376.04	4,877,815.04	4,880,191.08	
合计	15,484.04	14,716,194.08	14,731,678.12	

(4) 应付辞退福利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内退福利	-	276,762.01
其他辞退福利(i)	1,231.10	1,231.10
	1,231.10	277,993.11

(i)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 107,664.00 元(2021 年度：28,224.00 元)。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598,593.82	26,539,229.23
企业所得税	959,785.65	1,774,385.46
应交土地使用税	1,140,837.71	1,169,619.88
其他	3,346,374.81	3,266,869.08
合计	31,045,591.99	32,750,103.65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056,612.84	3,056,612.84
其他应付款	1,707,918,598.85	335,433,953.98
合计	1,710,975,211.69	338,490,566.82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3,056,612.84	3,056,612.8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资金池款项	1,664,957,998.37	304,576,988.29
应付工程、材料及设备款	21,867,489.01	6,190,208.20
代收代扣款	8,620,277.41	8,647,653.21
保证金及押金	5,381,286.64	4,798,751.93
其他	7,091,547.42	11,220,352.35
合计	1,707,918,598.85	335,433,953.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设备款及保证金	37,212,089.52	按照合同约定尚未达到结算条件，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合计	37,212,089.52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7,383,400.49	1,055,710,445.4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807,361.11	40,373,166.6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7,997.77	256,834.69
合计	688,628,759.37	1,096,340,446.76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5,039,375.00
质押、抵押借款(a)	2,598,428,400.49	3,786,016,070.4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四(24))		
信用借款		-35,039,375.00
质押、抵押借款	-667,383,400.49	-1,020,671,070.40
合计	1,931,045,000.00	2,765,345,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抵押借款系由本集团的固定资产(附注四(12)(d))及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附注四(3)(f))作质押、抵押，其中 100,00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70,000,000.00 元)亦由本公司之母公司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提供担保。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65%至 4.30%(2021 年 12 月 31 日：3.645%至 4.9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137,180.60	2,134,015.2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四(24))	-437,997.77	-256,834.69
合计	1,699,182.83	1,877,180.60

2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642,500.01	26,449,861.11
专项应付款	17,582,584.32	17,699,615.83
合计	23,225,084.33	44,149,476.9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理融资费用	26,449,861.12	66,823,027.7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四(24))	-20,807,361.11	-40,373,166.67
	5,642,500.01	26,449,861.11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高精齿轮传动装置与齿轮加工制造项目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	2,699,615.83		117,031.51	2,582,584.32	
合计	17,699,615.83		117,031.51	17,582,584.32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793,559.00	5,793,559.00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5,793,559.00		
合计		5,793,559.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166,785.43		5,158,011.52	25,008,773.91	
合计	30,166,785.43		5,158,011.52	25,008,773.9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600MWP 光伏组件车间光电建筑一体化项目	7,294,737.10			607,894.62			6,686,842.48	与资产相关
生产 200MWP 太阳能电池项目	5,104,166.61			1,833,333.05			3,270,833.56	与资产相关
风电设备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850,000.00						4,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建设 200MWp/年中空微循环 BIPV 光伏组件制造项目	4,140,000.00						4,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硅凝胶双面双玻璃光伏组件研制	1,659,090.62			304,166.72		1,354,923.90	0.00	与资产相关
2.5MW 风电机组风场试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1,656,372.91			217,647.02			1,438,725.89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43,561.71			143,561.71			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1,000.10			131,000.10			0.00	与资产相关
新基地建设	128,500.00			128,5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补助	1,269,155.07			35,835.03			1,233,320.04	与资产相关
光伏发电跟踪装置驱动系统研发	381,034.28			134,482.80			246,551.48	与资产相关

年产500MWp 太阳能跟踪器项目	520,833.59			166,666.56			354,167.03	与资产相关
兆瓦级风机载荷测定及前瞻性维护研究	608,333.44			100,000.01			508,333.43	与资产相关
3MW 风电增速机加载试验平台	0.00						0.00	与资产相关
《风电齿轮箱齿类零部件的再制造关键技术及装备》-专项	600,000.00						600,000.00	
《兆瓦及风电机组主控系统智能化检测关键技术及应用》-专项	1,650,000.00						1,650,000.00	
安佰俊 2016 年青年拔尖人才中期考核资助经费	30,000.00						30,000.00	
合计	30,166,785.43	0.00	0.00	3,803,087.62	0.00	1,354,923.90	25,008,773.91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6,118,997.00						706,118,997.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47,175,892.50			2,647,175,892.50
其他	34,518,895.83	450,043.12	3,078,875.24	31,890,063.71
合计	2,681,694,788.33	450,043.12	3,078,875.24	2,679,065,956.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a) 股份支付

根据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铝股份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铝股份向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授予服务于本公司的激励对象 1,071,000 股限制性股票(A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3.08 元;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授予服务于本公司的激励对象 105,000 股限制性股票(A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2.21 元。激励对象自授予日(2022 年 5 月 25 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在满足规定的服务期限及业绩条件时才可解锁该限制性股票。根据激励计划方案,激励对象在服务期满前离职或业绩条件未达成时,股票不得解锁,且中铝股份需按授予价格回购并注销相应限制性股票。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满 24 个月后,激励对象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解除限售,以 40%、30%、30%的比例分期解除限售,并以此计算摊销费用。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以授予日中铝股份股票的收盘价确定。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 4.97 元,激励对象每股增资价格为 3.08 元;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为 4.42 元,激励对象每股授予价格为 2.21 元;公允价值同每股授予价格之间的差异计入股份支付费用。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人民币 450,043.12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450,043.12 元。

(b) 其他

2022 年度,由于子公司银星能源组件破产清算,转出资本公积 3,078,875.24 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1,654.83	- 429,630.76			64,444.61	- 365,186.15		126,468.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1,654.83	- 429,630.76			64,444.61	- 365,186.15		126,468.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1,654.83	- 429,630.76			64,444.61	- 365,186.15		126,468.6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499,326.51			24,499,326.51
合计	24,499,326.51			24,499,326.5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0,465,755.22	-754,062,553.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878,976.76	93,596,798.59
处置子公司转入	3,078,875.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1,507,903.22	-660,465,755.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0,530,045.80	803,302,825.47	1,344,170,828.95	896,174,440.67
其他业务	12,801,381.74	6,573,376.68	15,295,014.43	17,458,096.24
合计	1,163,331,427.54	809,876,202.15	1,359,465,843.38	913,632,536.9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	租金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125,175,514.73			1,125,175,514.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5,354,531.07		25,354,531.07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3,445,843.70			3,445,843.7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238,928.57		5,238,928.57
租金收入					4,116,609.47	4,116,609.47
合计			1,128,621,358.43	30,593,459.64	4,116,609.47	1,163,331,427.5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商品-电力	1,033,964,465.67	693,046,236.88	1,167,168,366.50	719,974,174.30
销售商品-设备制造	91,211,049.06	87,174,288.96	151,380,221.67	151,370,136.26
提供劳务	25,354,531.07	23,082,299.63	25,622,240.78	24,830,130.11
	1,150,530,045.80	803,302,825.47	1,344,170,828.95	896,174,440.67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4,116,609.47	1,504,636.63	7,211,013.10	3,290,883.04
销售材料	3,445,843.70	2,170,746.90	5,932,102.66	13,793,721.54
提供劳务	5,238,928.57	2,897,993.15	2,151,898.67	373,491.66
	12,801,381.74	6,573,376.68	15,295,014.43	17,458,096.24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96,132.91	1,694,446.29
教育费附加	3,069,612.15	3,240,237.19
房产税	3,017,605.32	3,455,129.75
土地使用税	2,221,110.38	2,329,863.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46,369.36	2,150,880.37
其他	1,682,390.42	1,579,613.80
合计	14,233,220.54	14,450,171.19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招投标费	199,427.47	119,234.08
差旅费	111,996.71	209,188.45
销售服务费	2,205.02	1,014,857.97
运输及装卸费用		8,233.74
其他	13,897.00	25,237.48
合计	327,526.20	1,376,751.72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142,595.97	34,143,583.39
折旧费用	6,703,265.28	6,730,591.63
中介机构费	4,740,274.14	4,574,492.84
运输费	3,592,075.46	3,351,182.15
摊销费用	742,617.79	823,169.90
办公费	742,155.83	742,806.87
其他	5,309,143.15	4,742,082.69
合计	56,972,127.62	55,107,909.47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2,740,374.33	252,252,222.50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2,847.23	4,015,345.02
利息费用	172,843,221.56	256,267,567.52
减：利息收入	-580,679.11	-1,254,359.21
其他	270,111.60	443,889.86
合计	172,532,654.05	255,457,098.17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	45,695,332.29	46,788,698.50
政府补助	7,074,843.86	10,106,504.95
其他	11,260.20	13,584.16
	52,781,436.35	56,908,787.61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73,671.17	2,122,685.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28,116.40	
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损失		-59,703,031.71
合计	9,401,787.57	-57,580,345.99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转回)/损失	5,100,849.44	-336,520.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1,557,008.56	642,063.10
合计	3,543,840.88	305,542.44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31,849.88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996,043.22
合计		-5,427,893.10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1,717.5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6,496,458.03
合计		-6,384,740.51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	1,338,498.95		1,338,498.95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976,115.60		976,115.60
保险赔款收入	116,180.90	434,771.03	116,180.90
罚款收入		422,602.16	
其他	802.66	47.79	802.66
合计	2,431,598.11	857,420.98	2,431,598.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11,747.58		
固定资产报废	5,837,525.11		5,837,525.11
诉讼赔偿	1,375,145.22		1,375,145.22
违约金支出	400,410.88	185,514.09	400,410.88
罚款支出	20,182.28	1,994,997.14	20,182.28
合计	7,845,011.07	2,180,511.23	7,845,011.07

48、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公司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支出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399,379.75	4,303,208.38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	95,870,126.47	168,996,939.61
折旧及摊销	557,325,783.01	566,405,778.43
职工薪酬	106,551,338.18	103,622,260.99
维修费	40,128,715.90	58,997,390.29
技术服务费	27,073,784.85	31,399,490.44
委外加工费	15,622,519.70	13,323,385.30
水电费	9,979,537.57	10,858,873.66
运输费	5,524,079.58	8,080,688.82
安全生产费	1,102,883.53	-
其他	8,582,854.15	4,197,057.18
	868,161,002.69	970,185,073.10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206,045.37	7,864,282.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11,643.97	-3,109,343.74
合计	11,117,689.34	4,754,938.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8,718,202.1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179,550.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0.00
优惠税率的影响	-17,121,325.50
非应税收入	-1,415,650.24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71,211.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778,146.31
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47,625.72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调整	-2,565,575.89
所得税费用	11,117,689.34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7,929,495.11	10,731,910.59
收到财产保险赔款	5,640,183.79	1,254,359.21
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3,279,927.92	6,497,792.53
利息收入	580,679.11	3,526,147.85
收到的保理融资款		1,230,000,000.00
其他	116,983.56	857,420.98
合计	17,547,269.49	1,252,867,631.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保理费	40,373,166.66	
支付的办公费、业务招待费、中介费等费用	16,152,361.66	13,840,333.30
支付其他往来及代垫款	1,364,910.02	4,355,147.90
支付的违约赔款等	420,593.16	2,180,511.23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270,111.60	443,889.86
支付的保证金	91,560.43	684,200.87
其他	1,228,667.71	27,349.38
合计	59,901,371.24	21,531,432.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池款项	1,360,381,010.08	304,576,988.29
票据贴现	7,812,400.00	95,250,000.00
合计	1,368,193,410.08	399,826,988.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99,681.92	34,901,525.66
合计	99,681.92	34,901,525.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7,600,512.76	101,116,822.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27,893.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4,055,914.61	563,471,794.6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2,486.78	
无形资产摊销	2,827,463.46	2,786,570.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918.16	147,413.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84,740.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61,409.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843,221.56	256,267,567.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01,787.57	57,580,34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4,259.17	-3,023,08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91,927.42	-86,261.07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4,847.55	8,570,599.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841,037.49	699,184,246.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388,799.31	49,673,042.36
其他	-3,498,920.90	-21,243,73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87,865.77	1,726,257,959.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存货采购款	63,825,676.46	155,440,564.28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长期资产采购款	17,006,00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874,245.17	60,521,539.4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0,521,539.40	184,030,824.6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352,705.77	-123,509,285.2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874,245.17	60,521,539.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874,245.17	60,521,539.4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74,245.17	60,521,539.4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

						报 表 层 面 享 有 该 子 公 司 净 资 产 份 额 的 差 额				的 利 得 或 损 失	确 定 方 法 及 主 要 假 设	收 益 转 入 投 资 损 益 的 金 额
银星 能源 组件		55.00 %	破 产 清 算	2022 年 12 月 06 日	已 转 交 由 人 民 法 院 指 定 的 管 理 人, 本 集 团 不 再 控 制 该 公 司	4,628 ,116. 40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 本公司处置了所持有的银星能源组件的全部股权, 处置收益为 4,628,116.40 元。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减: 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银星能源组件净资产份额	-4,628,116.40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4,628,116.4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巴润别立镇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巴润别立镇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银仪风力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风力发电	100.00%		出资设立

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生产风机及塔筒	100.00%		出资设立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	风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	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	风力发电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2022 年 5 月，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由子公司转为中卫分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49.00%	4,517,803.41		68,903,275.6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108,873,548.17	219,035,000.89	327,908,552.06	73,689,622.18	113,600,000.00	187,289,622.18	82,549,514.13	231,045,830.82	313,595,344.95	46,236,422.05	135,960,000.00	182,196,422.0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48,406,163.60	9,220,006.95	9,220,006.95	72,061,902.18	52,395,248.38	14,669,266.37	14,669,266.37	22,247,649.15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宁夏宁电物流有	宁夏银川市	宁夏银川市	物流运输	38.96%		

限公司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27,640,681.51	138,559,885.07
非流动资产	34,618,019.43	35,938,747.96
资产合计	162,258,700.94	174,498,633.03
流动负债	55,063,320.84	67,456,226.77
非流动负债	537,456.95	539,600.64
负债合计	55,600,777.79	67,995,827.4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549,660.54	41,489,232.9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549,660.54	41,489,232.9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6,778,794.74	117,057,025.93
净利润	6,288,575.77	3,877,383.6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288,575.77	3,877,383.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84,467.18	2,541,134.44

其他说明：

本公司以联营企业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的净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

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各职能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各职能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a)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1,931,045,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 2,765,345,000.00 元)。

本公司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2 年度及 2021 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 8,206,941.25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11,752,716.25 元)。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964,131,712.72 元，详细情况请详见附注二(1)。

下表中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做的期限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334,206.66	-	-	-	20,334,206.66
应付账款	162,659,233.59	-	-	-	162,659,233.59
其他应付款	1,710,975,211.69	-	-	-	1,710,975,211.69
长期应付款-保理融资	20,807,361.11	5,642,500.01	-	-	26,449,861.12
租赁负债	520,000.00	260,000.00	780,000.00	1,040,000.00	2,600,000.00
长期借款	757,359,955.88	682,652,496.85	1,064,140,424.97	370,809,353.71	2,874,962,231.41
	2,672,655,968.93	688,554,996.86	1,064,920,424.97	371,849,353.71	4,797,980,744.47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5,375,007.66	-	-	-	115,375,007.66
应付账款	212,782,916.81	-	-	-	212,782,916.81
其他应付款	338,490,566.82	-	-	-	338,490,566.82
长期应付款-保理融资	40,373,166.67	20,807,361.11	5,642,500.00	-	66,823,027.78
租赁负债	355,049.50	260,000.00	780,000.00	1,300,000.00	2,695,049.50
长期借款	1,221,055,643.83	831,901,849.45	1,608,357,238.06	671,330,873.85	4,332,645,605.19
	1,928,432,351.29	852,969,210.56	1,614,779,738.06	672,630,873.85	5,068,812,173.7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148,786.69	20,148,786.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148,786.69	20,148,786.6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票据	-	-	-	-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20,148,786.69	20,148,786.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20,148,786.69	20,148,786.69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票据	-	-	20,930,400.00	20,930,400.00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	-	20,578,417.45	20,578,417.4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41,508,817.45	41,508,817.45

6、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和负债变动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	出售	结算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						-
应收票据	20,930,400.00	47,965,398.18	-49,075,684.46	-19,820,113.72	-	-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20,578,417.45	-	-	-	-429,630.76	20,148,786.69
	41,508,817.45	47,965,398.18	-49,075,684.46	-19,820,113.72	-429,630.76	20,148,786.6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购买	出售	结算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143,162,113.02	256,743,594.84	-282,749,808.98	-96,225,498.88	-	20,930,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	17,234,215.98	-	-	-	3,344,201.47	20,578,417.45
	160,396,329.00	256,743,594.84	-282,749,808.98	-96,225,498.88	3,344,201.47	41,508,817.45

7、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公司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比率监控资本。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60.97%	62.49%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宁夏银川市	火电、铝、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其相关产业的建设与运营管理，从事煤炭、铁路、机械制造及其相关产业的投资	502,580.00 万元	40.23%	40.2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铝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铝物资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铝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铝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7,264,191.99			2,704,771.08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779,490.27			10,555,879.34
中铝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766,910.63			51,273.26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321,965.28			3,592,458.94
中铝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85,769.02			1,121,052.06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接受劳务	815,094.33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2,970.26			15,867.92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3,455.65			79,998.11
中铝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6,725.66
中铝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410.25
		39,449,847.43			18,231,436.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9,819,560.87	12,242,606.66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4,564,102.41	4,212,379.54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提供劳务、租金收入	9,960,886.23	8,458,772.27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80,680.12	607,861.32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48,135.35	234,280.97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831.86	
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租金收入	26,261.03	
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150.94	
中铝股份	销售商品		49,995.28
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		9,122.94
		45,476,608.81	25,815,018.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本公司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所持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 49%股权(i)	2019 年 01 月 01 日		协商确定	90,566.04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本公司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所属 4 家分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新能源分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光伏发电厂)及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所持 4 家子公司(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ii)	2021 年 08 月 23 日		协商确定	1,886,792.46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i) 为了继续履行母公司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七届十次董事会、七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中铝宁夏能源将所持陕西省地方电力定边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边能源公司”)49%股权委本公司管理，并签署《股权托管协议》，托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公司成功受让定边能源公司 49%股权并完成股权交割之日止，托管费用为 8,000 元/月，按季支付。

(ii) 为稳妥推进母公司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关于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经公司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八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中铝宁夏能源公司将所属 4 家分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阿拉善新能源分公司、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太阳山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红寺堡光伏发电厂、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固原光伏发电厂)及中铝宁夏能源公司所持 4 家子公司(中卫宁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宁夏意科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宁夏新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委托给本公司管理，并签署《委托管理协议》，托管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起至托管标的股权依法转让给受托方之日止，托管费用为 200 万元/年，按年支付。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 年 08 月 20 日	2024 年 08 月 19 日	否
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2 年 12 月 26 日	2027 年 12 月 2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154,278,666.28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59,243,630.39 元)，年利率为 1.495% (2021 年 12 月 31 日：1.495%)。于 2022 年度，利息收入为 461,357.86 元(2021 年度：1,008,217.67 元)。

资金池往来

资金下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360,381,010.08	304,576,988.29

资金池资金下拨和资金上划为日常往来、周转快且期限短的以当期发生额的净额披露关联交易金额。

利息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6,814,296.84	17,011,216.77

于 2021 年 6 月，本公司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以资金集中管理为目的之流动资金管理协议。2022 年度，本公司资金池借款利率为 3.33%至 3.65%(2021 年度：3.46%至 3.65%)，存款利率为 2.00%(2021 年度：2.00%)。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被授予的信贷总额度为 32 亿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20,083.33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从关联公司拆入的短期借款利率为 3.3%至 3.6%(2021 年 12 月 31 日：3.65%)。于 2022 年度，利息费用为 9,811,698.29 元(2021 年度：24,064,097.23 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被授予的信贷总额度为 18.5 亿元。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05,324.00	3,017,243.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8,997,470.86	105,719.41	3,733,712.10	41,476.87
应收账款	定边能源公司	6,399,863.07	6,399,863.07	6,999,863.07	6,999,863.07

应收账款	宁夏王洼煤业有限公司	2,276,555.10	18,884.96	4,239,869.89	35,171.46
应收账款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1,074,499.80	5,887.19	1,052,700.00	8,732.58
应收账款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60,960.00	160,960.00	171,724.00	171,724.00
应收账款	包头铝业有限公司	9,000.00	74.66		
应收账款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44,927.85	2,031.78
		18,918,348.83	6,691,389.29	16,442,796.91	7,258,999.76
其他应收款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7,871,273.07	7,871,273.07	7,871,273.07	7,871,273.07
其他应收款	定边能源公司	1,831,980.60	898,955.26	1,831,980.60	898,955.26
		9,703,253.67	-8,770,228.33	9,703,253.67	-8,770,228.3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铝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5,359,780.93	59,618.26
应付账款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23,536.40	859,186.97
应付账款	中铝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1,208,460.04	1,496,498.08
应付账款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980,218.16	
应付账款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438,113.20	
应付账款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1,656,141.89
应付账款	中铝物资有限公司		868,167.36
		9,710,108.73	4,939,612.56
其他应付款	中铝股份	1,664,957,998.37	304,576,988.29
其他应付款	宁夏银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99,663.50	
其他应付款	中铝宁夏能源公司	3,056,612.84	3,056,612.84
其他应付款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198,655.49	198,655.49
		1,672,412,930.20	307,832,256.62
短期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20,083.33	100,101,388.8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33,951,998.9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807,361.11	40,373,166.67
长期应付款	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642,500.01	26,449,861.11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本企业将拥有的银星能源组件的全部股权清算。

上述被清算的子公司构成终止经营，其经营成果及处置损益列示如下：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止期间	2021 年度
终止经营收入	311,320.78	339,622.64
减：终止经营成本和费用	-275,440.06	610,347.40
其中：终止经营转回的减值损失	575,902.44	1,050,693.70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35,880.72	949,970.04
减：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	-
终止经营的经营损益	35,880.72	949,970.04
终止经营的处置损益总额	4,628,116.40	-
减：处置损益所得税费用	-	-
终止经营的处置净损益	4,628,116.40	-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63,997.12	949,970.04

2021 年度合并损益表中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已相应进行重述。

上述被转让子公司的现金流量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2,466.85	-429,670.19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于 2022 年度，本公司有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本部分部，负责整个公司的管理工作
- 工程分公司分部，主要从事检修维护、销售风电材料工作
- 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分部，主要从事风机的检测服务工作
- 风力发电分部，主要从事风力发电
- 光伏发电分部，主要从事光伏发电

原银星能源组件分部，主要从事代理运维服务工作，2022 年 12 月，银星能源组件分部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故银星能源组件分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不再作为单独分部管理。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公司本部板块	工程分公司	银星能源风机	风力发电板块	光伏发电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87,727,206.49	30,524,677.53	7,666,356.55	963,506,789.15	73,906,397.82		1,163,331,427.54
分部间交易收入	2,164,566.57	92,146,480.16	10,281,023.49			-104,592,070.22	
营业成本	-87,129,806.31	-117,266,855.13	-11,301,463.30	-681,812,914.18	-26,309,221.93	113,944,058.70	-809,876,202.15
利息收入	157,158.95	29,629.02	4,797.13	380,540.46	8,553.55		580,679.11
利息费用	-23,688,330.97	-7,453.72	-1,020,619.61	-137,714,781.18	-10,412,036.08		-172,843,221.56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73,671.17						4,773,671.17
信用减值转回	35,593,018.82	-287,091.93	-1,418,781.59	88,571.43	-164,606.19	-30,267,269.66	3,543,840.88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90,119.50		-7,736.16	-194,631.12		-292,486.78
折旧费和摊销费	-5,928,837.64	-3,379,617.68	-1,741,027.62	-528,546,681.45	-22,372,898.86	4,935,767.02	-557,033,296.23
利润总额	-22,363,710.58	465,152.25	584,376.65	171,516,934.36	33,656,788.44	-15,141,339.02	168,718,202.10
所得税费用	-5,125,211.35			-6,332,121.50	-327,598.06	667,241.57	-11,117,689.34
净利润	-27,488,921.93	465,152.25	584,376.65	165,184,812.86	33,329,190.38	-14,474,097.45	157,600,512.76
资产总额	1,107,258,576.75	87,859,343.87	60,390,285.95	6,433,852,014.48	728,163,550.54	-866,302,526.42	7,551,221,245.17
负债总额	-1,319,233,872.45	-32,981,992.68	-91,233,726.61	-3,099,010,439.43	-204,556,729.52	143,001,636.34	-4,604,015,124.3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9,475,205.20						69,475,205.20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i) ¹	766,910.43	1,842,711.29	25,099,109.38	102,348,079.95	194,124,740.26		324,181,551.31

注：1.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82,960.00	2.31%	22,082,960.00	100.00%	0.00	29,082,960.00	5.73%	29,082,96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4,797,900.47	97.69%	3,157,020.95	0.34%	931,640,879.52	478,075,263.44	94.27%	2,151,729.50	0.45%	475,923,533.94
其中：										
组合-电网客户	852,365,293.19	89.08%	2,050,413.30	0.24%	850,314,879.89	370,158,714.52	72.99%	1,008,392.19	0.27%	369,150,322.33
组合-除电网之外的客户	82,432,607.28	8.61%	1,106,607.65	1.34%	81,325,999.63	107,916,548.92	21.28%	1,143,337.31	1.06%	106,773,211.61
合计	956,880,860.47	100.00%	25,239,980.95		931,640,879.52	507,158,223.44		31,234,689.50		475,923,533.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2,082,96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来宝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80,000.00	9,080,000.00	100.00%	国际碳交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金昌华远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212,000.00	7,212,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宁夏天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130,000.00	2,130,00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北京意科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60,960.00	160,960.00	100.00%	长期挂账，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2,082,960.00	22,082,96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一电网客户：2,050,413.3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84,788,167.93	417,871.90	0.09%
一到二年	231,327,134.99	721,760.92	0.31%
二到三年	35,641,413.06	170,744.68	0.48%
三到以上	100,608,577.21	740,035.81	0.74%
合计	852,365,293.19	2,050,413.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一除电网之外的客户：1,106,607.6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6,077,556.50	465,186.39	0.83%
一到二年	26,341,308.88	639,841.83	2.43%
二到三年	13,741.90	1,579.43	11.49%
合计	82,432,607.28	1,106,607.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0,865,724.43
1 至 2 年	257,668,443.87
2 至 3 年	35,655,154.96
3 年以上	122,691,537.21
3 至 4 年	33,034,364.58
4 至 5 年	28,005,222.00
5 年以上	61,651,950.63
合计	956,880,860.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1,234,689.50	2,098,898.98	-7,973,339.13	0.00		25,239,980.95
合计	31,234,689.50	2,098,898.98	-7,973,339.13	0.00		25,239,980.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应收账款 1	7,000,000.00	回款
应收账款 2	242,158.65	回款
应收账款 3	211,241.86	回款
应收账款 4	134,551.57	回款
应收账款 5	109,843.37	回款
合计	7,697,795.4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国网宁夏电力有限公司	852,365,293.19	1.84%	2,050,413.30
榆林市正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599,447.25	89.08%	145,994.65
中国电建集团贵州工程有限公司	12,059,077.50	0.90%	468,317.23
来宝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80,000.00	0.95%	9,080,000.00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8,653,520.36	1.26%	71,784.51
合计	899,757,338.30	94.03%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022 年度，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21 年度，本公司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了无追索权的保理，相应终止确认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20,000,000.00 元及坏账准备 5,833,653.90 元，相关保理费用 55,592,500.00 元，保理融资净损失为 49,758,846.10 元，记入投资损失。

(5) 其他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山头宁安一风场、宁东实验太阳山第二风场等电站的应收账款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担保，相关电站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3,925,940.07 元。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1,486.12	100,955.55
应收股利	34,336,647.00	44,510,190.14
其他应收款	6,524,475.13	15,536,133.48
合计	40,912,608.25	60,147,279.1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51,486.12	100,955.55
合计	51,486.12	100,955.55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6,969,055.70	6,969,055.70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0.00	10,000,000.00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2,367,591.30	2,541,134.44
合计	34,336,647.00	44,510,190.1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单位往来款	225,710,205.81	259,976,153.18
保证金及押金	1,742,873.44	1,742,329.44
应收税费返还		1,034,549.01
其他	18,511,157.98	20,669,218.63
减：坏账准备	-239,439,762.10	-267,886,116.78
合计	6,524,475.13	15,536,133.4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7,477.28		267,868,639.50	267,886,116.7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1,847.26		2,967,602.45	2,955,755.19
本期计提	6,167.60			6,167.60
本期转回	-5,630.02		-31,402,647.45	-31,408,277.47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167.60		239,433,594.50	239,439,762.1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144,081.27
1至2年	5,764,064.00
2至3年	245,473.59
3年以上	236,810,618.37
3至4年	46,485,703.14
4至5年	17,169,378.03
5年以上	173,155,537.20
合计	245,964,237.2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67,886,116.78	2,961,922.79	-31,408,277.47	0.00		239,439,762.10
合计	267,886,116.78	2,961,922.79	-31,408,277.47	0.00		239,439,762.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其他应收款 1	30,350,397.73	回款
其他应收款 2	300,000.00	回款
其他应收款 3	103,476.00	回款
合计	30,753,873.7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单位往来款	63,865,671.32	三年以上	25.97%	63,865,671.32
其他应收款 2	应收单位往来款	56,650,202.85	三年以上	23.03%	56,650,202.85
其他应收款 3	应收单位往来款	45,505,056.64	三年以上	18.50%	45,505,056.64
其他应收款 4	应收单位往来款	26,000,000.00	三年以上	10.57%	2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	应收单位往来款	7,871,273.07	三年以上	3.20%	7,871,273.07
合计		199,892,203.88		81.27%	199,892,203.8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19,095,462.45	78,608,877.44	640,486,585.01	788,669,442.05	106,108,877.44	682,560,564.6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5,475,205.20	36,000,000.00	69,475,205.20	103,186,001.21	36,000,000.00	67,186,001.21
合计	824,570,667.65	114,608,877.44	709,961,790.21	891,855,443.26	142,108,877.44	749,746,565.8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内蒙古阿拉善银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5,994,385.01					185,994,385.01	

陕西西夏能源有限公司	69,547,400.00					69,547,400.00	
陕西丰晟能源有限公司	88,190,900.00					88,190,900.00	
宁夏银仪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6,753,900.00					296,753,900.00	
宁夏银星能源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78,608,877.44
中卫市振发寺口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42,073,979.60				-42,073,979.60		
合计	682,560,564.61				-42,073,979.60	640,486,585.01	78,608,877.4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宁夏天净神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696,768.25			2,228,776.41							27,925,544.66	
小计	25,696,768.25			2,228,776.41							27,925,544.66	
二、联营企业												
宁夏宁电物流有限公司	41,489,232.96			2,544,894.76			2,484,467.18				41,549,660.54	
宁夏银星多晶硅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00.00
小计	41,489,232.96			2,544,894.76			2,484,467.18				41,549,660.54	36,000,000.00
合计	67,186,001.21			4,773,671.17			2,484,467.18				69,475,205.20	36,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0,706,889.14	602,332,495.18	963,207,464.26	678,765,172.68
其他业务	11,177,641.42	5,670,053.77	17,701,006.84	11,306,965.79
合计	831,884,530.56	608,002,548.95	980,908,471.10	690,072,138.4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销售商品	提供劳务	租金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797,196,552.08			797,196,552.0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其他业务收入				23,510,337.06		23,510,337.06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2,779,951.24			2,779,951.2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租金收入				5,050,249.32		5,050,249.32
合计			799,976,503.32	28,560,586.38	3,347,440.86	831,884,530.5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商品-电力	705,985,503.02	492,334,655.71	790,679,982.23	506,654,410.38
销售商品-设备制造	91,211,049.06	87,174,288.96	151,380,221.67	151,370,136.26
提供劳务	23,510,337.06	22,823,550.51	21,147,260.36	20,740,626.04
	820,706,889.14	602,332,495.18	963,207,464.26	678,765,172.68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金收入	3,347,440.86	2,348,730.99	7,211,013.10	3,290,883.04
销售材料	2,779,951.24	648,186.53	3,346,261.87	2,491,869.93

提供劳务	5,050,249.32	2,673,136.25	7,143,731.87	5,524,212.82
	11,177,641.42	5,670,053.77	17,701,006.84	11,306,965.7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94,026.4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73,671.17	2,122,685.72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损失		-49,758,846.10
合计	4,773,671.17	-25,542,133.95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3,293.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074,843.86	
债务重组损益	1,338,498.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841,506.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0,502.40	
以受让股权冲销债权的收益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02,380.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42,581.08	
合计	15,171,253.8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	0.1783	0.17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1568	0.156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韩靖

2023 年 3 月 21 日